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吴江盛泽江闽加油站双层罐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

编制日期：2021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吴江盛泽江湾加油站双层罐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朱叶滨	联系方式	15062586000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盛坛公路西		
地理坐标	（120 度 38 分 31.894 秒， 30 度 54 分 17.16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F5265 机动车燃料零售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119 加油、加气站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苏州市商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商运行[2019]355 号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6.67%	施工工期	已投运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面积（m ² ）	2126.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苏州市盛泽镇总体规划（2014—2030年）（2017年修改）》 （吴政发[2017]88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与《苏州市盛泽镇总体规划（2014—2030年）（2017年修改）》相符性分析 1、吴江区盛泽镇总体规划相关要点 （1）发展目标 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城市化、工业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区域一体化为抓手，以产业升级推动城市转型，优化城市环境吸引高素质人才，促进纺织产业优化升级和新兴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挖掘生态和文化特色，加快旅游休闲产业发展，提高服务业发展水平，通过城市、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的良性互动，将盛泽建设成为以纺织产业为支撑、具有高品质城市环境、城乡一体、产城融合的现代产业城市，江浙边界的节点城市。 （2）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是盛泽镇行政辖区范围，面积约145.15 平方公里。		

	(3) 发展方向 用地发展方向应以向西为主，适当向南，向西至大运河，向南至清溪河，严禁跨越苏嘉杭高速公路发展，并控制向北发展。 (4) 总体布局 a、公建中心由舜湖路与市场路自东向西串联老城商业服务中心、新城商贸中心、专业市场、新城行政、文化、体育和医疗中心等。 b、居住用地分四片，旧城居住区、城东居住区、城西居住区和西南居住区。 c、工业用地主要布置在城区南部，分东部工业区、南部工业区、西南工业区三片，旧城内保留部分工业用地。 d、绿地系统构筑“四水”、“一环”、“二轴”的绿化结构。 (5) 工业用地 a、东南工业区：集中在丝绸路以东、南环路以北，面积176 公顷，以鹰翔集团为主体集纺织、印染、服装于一体，供热、污水处理等相配套的丝绸工业园区。 b、镇北工业区：一处东至坟前荡、余家荡，南至王河港、乌桥，西至绸都大道，北至镇边界；另一处东至高速公路，南至牛皮港，西至清水荡，北至五景村。 c、西部工业区：东至梅坛公路，南至孔家浜，西至震桃公路，北至市场路西延。 d、南部工业区：一处位于高速公路以西，南环路、清溪河、盛坛公路，中心大道以东，南至镇边界，另一处东至烂溪塘，南面与盛泽工业集中区相接，西至银河路，北至盛坛公路。 e、盛泽工业集中区：包括镇南片区和镇东片区。其中镇南片区规划范围为：东到十字环路，南到镇域边界，西到香江路，北到三江路、南环路；镇东片区规划范围为：东到老京杭运河，南到北雁荡，北到向家荡，西到高地上港。 f、纺织行业循环示范区：东至梅坛公路，西至镇边界，南至京杭运河，北至张家桥港。 (6) 综合交通规划 ①对外交通规划规划城际铁路包括通苏嘉城际铁路与湖苏沪城际铁路，规划轨道交通为S6 线；规划拟对现状高速道口进行改造，接入524 国道连
--	---

	接线，积极推动南三环路至苏嘉杭高速道口的建设；规划于镇域东部新建524国道，并对现有县道进行改造升级，拟在县道基础上，打造苏州市域快速道路网系统。 ②城镇道路交通规划 盛泽城镇路网由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四级体系构成，快速路与主干路共同构成了盛泽镇“五横六纵一环”的路网框架。 ③公共交通规划 规划形成三级公交线网，至规划期末，各级公交线路共计30条，公交运营车辆达460辆，公交线网覆盖率将达到100%。规划形成“3+3+7”的枢纽首末站布局，即3个综合交通枢纽，3个公交枢纽，7个公交换乘站。 (7) 基础设施规划 ①市域给水 在坛丘设区域供水增压泵站，规模25万立方米/日；盛泽自来水厂近期保留，区域水厂及管网建成后改建为增压泵站，规模7.5万立方米/日；盛泽北部北环路以北设给水泵站，规模10万立方米/日。盛泽区域供水输水主干管由南环路接入，管径DN1600，由东方北路接出，管径DN1400。市区给水管网应以环状布置为主，给水管道规划至主、次干道级。 ②雨水工程 城市新区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旧城区改雨污合流为雨污分流，原雨污合流管改造为雨水管。 根据河流、道路走向合理划分汇水区域，沿道路布置雨水管道，分片收集雨水，雨水干管沿区内主干道布置，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就近、分散、重力流排入附近河流及排水沟。 ③污水工程 城区建设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城市污水。生活污水全部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污水中（包括企业自备水源）满足排放标准的部分经污水管道收集后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a、对盛泽联合污水处理厂扩建。近期规模7万立方米/日，远期规模10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厂位于盛泽目澜路与宏发路交叉口西北角，近期为二级处理，尾水排入清溪河，远期污水进行三级处理后排入大运河。 b、在城区西北部南星上村异地扩建盛泽联合污水处理厂（第二污水处理厂），近期规模5万立方米/日，远期按10万立方米/日规模控制，近远期
--	---

	均为三级处理，尾水排入大运河。 c、第三污水处理厂位于城区东部东环路以东，远期规模为2万立方米/日，三级处理，尾水排入清溪河。污水管道规划至主、次干道级，最大管径D1000 毫米，最小管径D300 毫米。 ④供电工程 目前主要依靠220KV 庄田变供电，位于盛泽城北的220KV 目澜变即将建成投运，作为城区主供电源；远期在城西新建220KV 盛泽西变电所，也将作为盛泽电网主供电源。新建220KV 变电站主变规模按2~3 台18 万千伏安考虑；用地按1~2 公顷控制。 近期在东环路与东方中路交叉口东北角新建一座110KV 变电所，在郎中荡南面预留新建110KV 变电所的用地。 远期在西环路与滨河路交叉口西南角和舜新路与沿河路交叉口东北角各新建一座110KV 变电所；盛泽城区也将形成7 座110KV 变电所分片供电。 ⑤通信工程 规划期内建成具有世界中等发达国家信息基础建设，建成跟踪或接近世界先进水平的公众信息通信设施，建成覆盖全市、连接全国、通向世界的高速公众通信主干网和宽带用户接入网，各类信息资源得到充分合理的开发利用。 ⑥燃气工程 市区燃气管网采用中低压二级管网，高压天然气在二级门站调压经中压管至各调压站，用户用气由调压站低压管接入。中压管网起始压力不高于0.2兆帕，末端压力不低于0.05 兆帕，调压器出口压力稳定在 3200 帕左右。盛泽城区天然气二级门站规划位于北环路与东方北路交叉口东南角，规模16万立方米/日。 2、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吴江盛泽镇盛坛公路西，处于盛泽镇行政辖区范围内，根据《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总体规划(2014-2030)（2017 修改）》镇域用地规划图，项目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符合盛泽镇用地规划要求。本项目属于机动车燃油零售，与盛泽镇的产业定位相符。项目地给水由盛泽自来水厂提供，厂区已进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附近河流，生活污水定期拖运至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因此本项目符合盛泽镇总体规划要求。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相符性

对照《江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本项目周边主要红线区域为北麻漾重要湿地。本项目不在北麻漾重要湿地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的相关要求。

表 1-1 本项目涉及的江苏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

所在行政区域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区域面积	方位/距离 (m)
苏州市吴江区	北麻漾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北麻漾水体范围	10.15	西，6000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20] 1 号），项目所在地附近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为太浦河清水通道维护区，相关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内容详见下表。

表 1-2 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内容

区域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的位 置关系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 控区	
	太浦河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太浦河及两岸各 50 米范围（不包括汾湖部分）	10.49	/	10.49	北，9.9km

根据调查，本项目距离太浦河清水通道维护区约 9.9km。不在其规定的红线区域范围内，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要求，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要求，也符合苏州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方案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①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苏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苏州市 O₃ 未达标，属于不达标区。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苏州市力争到 2024 年，苏州市 PM_{2.5} 浓度达到 35μg/m³ 左右，O₃ 浓度达到拐点，除 O₃

	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全面优化产业布局，大幅提升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深挖电力、钢铁行业减排潜力，进一步推进热电整合，完成重点行业低 VOCs 含量原辅料替代目标。升级工艺技术，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各行业清洁化生产水平。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全面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优化运输结构，完成高排放车辆与船舶淘汰，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比例，强化车船排放监管。建立健全监测监控体系。不断完善城市空气质量联合会商、联动执法和跨行政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推进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实现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臭氧浓度不再上升的总体目标。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在加强通风的情况下，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 ②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2020 年度苏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苏州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纳入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的 16 个断面中，达标比例为 100%，与 2019 年相比持平；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的占比为 87.5%，与 2019 年相比持平，未达Ⅲ类的 2 个断面均为湖泊。 本项目生活污水拖运至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至烂溪塘。根据该公司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的尾水不会降低水体在评价区域的水环境功能，对纳污水体影响较小。 ③声环境质量 根据《2020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苏州市声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现状调查表明：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环境空气、地表水、噪声环境指标良好，总体环境现状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加油、卸油过程中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资源和电能，项目所在地水资源丰富，且项目用水量较小，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
--	---

	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不与环境准入相悖。 (4) 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其“禁止准入类事项”，属于其“允许准入类事项”。 2、与《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吴政办[2019]32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非工业项目，属于服务业，不需执行《苏州市吴江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特别管理措施（试行）》的各项规定。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拖运至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尾水排入烂溪塘，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4、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二条规定“太湖流域实行分级保护，划分为三级保护区：太湖湖体、沿湖岸五公里区域、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一级保护区；主要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至五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二级保护区；其他地区为三级保护区。”本项目距离东太湖约 20 公里，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
--	---

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上述所禁止的活动范围内，且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拖运至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尾水排入烂溪塘，不新增排污口，因此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相关规定。

5、与《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相符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苏州市以到 2020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75%为近期目标，以到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为远期目标，通过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调整产业结构，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等措施，提升大气污染防控能力。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是储油罐装卸、加油作业等操作过程中各种柴油、汽油蒸发损失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油气回收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引至 5 米高空排放。场界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text{m}^3$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的要求。本项目采取的措施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的要求。

6、防火距离符合性分析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加油站的等级划分见下表。

表 1-3 加油站的等级划分 单位：m³

级别	油罐容积	
	总容积	单罐容积
一级	$150 < V \leq 210$	≤ 50
二级	$90 < V \leq 150$	≤ 50
三级	$V \leq 90$	汽油罐 ≤ 30 ，柴油罐 ≤ 50

注: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对照上表，本项目共有 30m³汽油罐 1 只，25m³汽油罐 3 只，30m³柴油罐

1 只，柴油折半计，总容量为 120m³，属于二级加油站。设有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的二级加油站防火距离要求见下表。

表 1-4 二级加油站防火距离对照表（m）

站外建（构）筑物		埋地油罐		通气管管口		加油机	
		标准	实际	标准	实际	标准	实际
重要公共建筑物		50	无	35	无	35	无
明火或散发火花地点		25	无	12.5	无	12.5	无
民用建筑 物保护类 别	一类保护物	20	无	11	无	11	无
	二类保护物	16	无	8.5	无	8.5	无
	三类保护物	12	无	7	无	7	无
甲、乙类物品生产厂房、库 房和甲、乙类液体储罐		22	无	12.5	无	12.5	无
其他类物品生产厂房、库房 和丙类液体储罐以及容积不 大于 50m³ 的埋地甲、乙类液 体储罐		16	55	10.5	75	10.5	80
室外变配电站		22	无	12.5	无	12.5	无
铁路		22	无	15.5	无	15.5	无
城市道路	快速路、主干 路	8	35	5	30	5	17
	次干路、支路	6	无	5	无	5	无
架空通信 线	国家一、二级	不应小于 1 倍杆（塔） 高（无）		不应跨越加油站，且不应小于 5m（无）			
	一般	不应小于 5m（无）					
架空电力线路		不应跨越加油站，且不 应小于 1 倍杆（塔）高 （无）					

注： 1 对明火或散发火花地点和甲、乙类液体的定义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规范。

2 重要公共建筑物及其他民用建筑物保护类别划分应符合本规范附录 C 的规定。

3 对柴油罐及其通气管管口和柴油加油机，本表的距离可减少 30%。

4 对汽油罐及其通气管管口，若设有泄油油气回收系统，本表的距离可减少 20%；当同时设置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时，本表的距离可减少 30%，但均不得小于 5m。

5 油罐、加油机与站外小于或等于 1000KV•A 箱式变压器、杆装变压器的防火距离，可按本表的室外变配电站防火距离减少 20%。

6 油罐、加油机与郊区公路的防火距离按城市道路确定：高速公路、I 级和 II 级公路按城市快速路、主干路确定，I 级和 IV 级公路按照城市次干路、支路确定。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埋地油罐、通气管口、加油机所设防火距离均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 中二级加油站的相关规定。

7、《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苏政发[2018]122号) 中第六条深化工业污染治理:全省范围内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推进非电行业氮氧化物深度减排钢铁等行业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十五)强化油品储运销管理。开展原油和成品油码头、船舶油气回收治理，新建的原油、汽油、石油脑等装船作业码头全部安装油气回收设施。本项目已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对于卸油灌注损失、储油损失、加油作业的油品损耗挥发形成的非甲烷总烃废气，通过密闭收集、储存和送入油罐汽车的罐内，运送到储油库集中回收变成汽油，因此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8、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强制使用水性涂料，2017年底前，印刷包装以及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使用低VOCs含量的水性涂料、胶黏剂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清洗剂、胶黏剂等。

本公司项目为机动车燃油零售，不涉及以上行业，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关要求。

10、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相符性分析

表 1-9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相符性分析

规定	控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5.1.1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5.1.2 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5.1.3 VOCs 物料储罐应密封良好，其中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符合 5.2 条规定。 5.1.4 VOCs 物料储库、料仓应满足 3.6 条对密闭空间的要求。	本项目使用油品均储存于储罐中，储罐位于地下，非取用状态时密闭，储罐密闭性良好	相符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6.1.1 液态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VOCs 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 6.2.1 装载方式 挥发性有机液体应采用底部装载方式；若采用顶部浸没式装载，出料管口距离槽（罐）底部高度应小于200 mm。	本项目油品采用罐车转移及输送	相符
工艺过程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7.2 含VOCs 产品的使用过程 7.2.1 VOCs质量占比大于等于10%的含VOCs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作业： a) 调配（混合、搅拌等）； b) 涂装（喷涂、浸涂、淋涂、辊涂、刷涂、涂布等）； c) 印刷（平版、凸版、凹版、孔版等）； d) 粘结（涂胶、热压、复合、贴合等）； e) 印染（染色、印花、定型等）； f) 干燥（烘干、风干、晾干等）； g) 清洗（浸洗、喷洗、淋洗、冲洗、擦洗等）。	本加油站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并且在卸油及加油过程采用油气回收系统，通过密闭收集、储存和送入油罐汽车的罐内，运送到储油库集中回收变成汽油	相符
VOCs 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要求	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运行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污染物监测要求	企业应按照有关法律、《环境监测管理办法》和HJ819 等规定，建立企业监测制度，制定监测方案，对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开展自行监测，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并公开监测结果。	企业已制定环境监测计划，项目建设完成后应根据计划进行监测	相符

11、与《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相符性分析

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苏州市以到 2020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75%为近期目标，以到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为远期目标，通过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调整产业结

	构，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等措施，提升大气污染防治能力。本项目属于机动车燃油零售，在卸油及加油的过程中均采用油气回收装置非甲烷总烃的回收效率可达 90%以上，本项目将全面加强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等无组织排放源 VOCs 管控。本项目所采取的措施能够满足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的相关要求，因此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管理的要求。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位于盛泽镇盛坛公路西，成立于 2002 年 7 月 3 日，主要从事汽油、柴油零售。原规模为：30 立方米汽油罐 1 只、25 立方米汽油罐 3 只、30 立方米柴油罐 1 只，总罐容 135 立方米；加油机 6 台 12 枪。

公司于 2019 年投资 300 万元进行双层罐改造，改造后加油站设有 30 立方米双层汽油罐 1 只、25 立方米双层汽油罐 3 只、30 立方米双层柴油罐 1 只，总罐容 135 立方米；油罐材质为钢制，安装方式为地埋式。设置加油机 6 台 24 枪，并设置 1 套油气回收系统。加油站区不设食堂，不得动火，职工用餐由快餐公司直接配送解决。

根据“关于发布《苏州市加油站双层罐改造（防渗池建设）实施细则》的补充通知”中（三）如现行用地符合规划用地性质，且加油站所在位置不涉及生态红线、太湖流域、卫生防护 50 米距离等敏感区域的，可借改造契机，重新履行环保审批许可及企业自主环保验收手续。由于本项目前期未进行环评手续，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属于“五十 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19 加油、加气站”，该类别编制类别及本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 建设项目编制类别判定表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项目情况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19.加油、加气站	/	城市建成区新建、扩建加油站；涉及环境敏感区的	其他	本项目属于城镇建成区的新建（补办）环评项目，因此编制报告表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位于吴江区城镇建成区，因此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委托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进行现场勘查、相关资料收集，并对该项目有关文件进行研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供环保部门审查。

2、主体工程

表 2-2 本项目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数值
----	----	----

占地面积		m ²	2126.1
总建筑面积		m ²	576
其中	营业用房	m ²	360
	办公用房	m ²	192
加油站雨棚		m ²	400
绿化面积		m ²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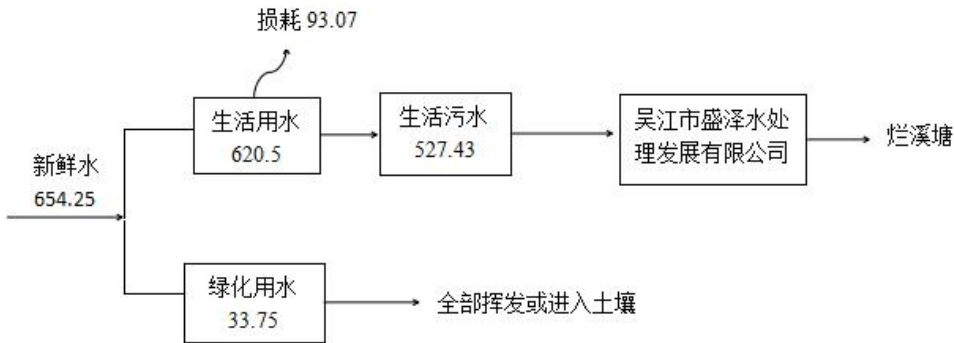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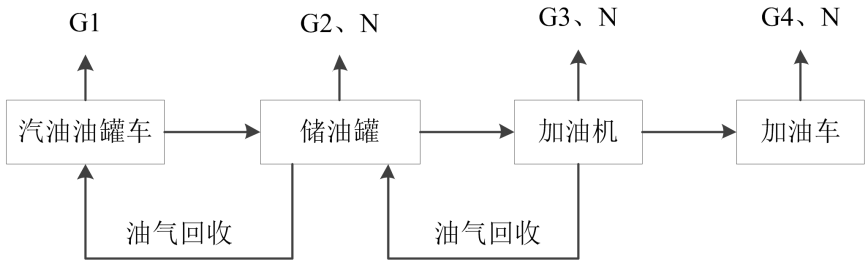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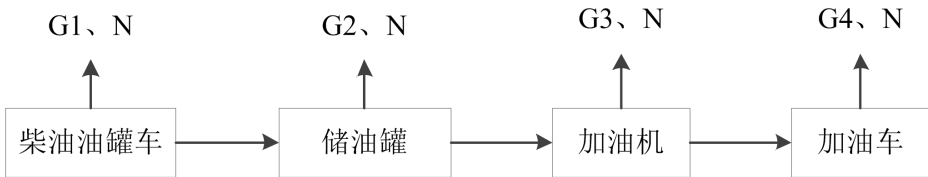
表 2-3 加油站排污单位主体工程、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信息表			
主体工程	生产设施	设施参数	计量单位
储罐区	储罐	5	个
		135	立方米
		储存物料	汽油、柴油
		罐型	双层
加油区	加油机	6	个
	加油枪	24	个

3、产品方案

表 2-4 年周转油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年销售量(t/a)	年运行时数（h）
1	汽油	92#	1550	365×24=8760
		95#	660	
		98#	150	
2	柴油	0#	160	

4、公用及辅助工程

表 2-5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柴油储罐	30m³×1	地埋式
	汽油储罐	30m³×1、25m³×3	地埋式
公用工程	城市给水系统	实际给水 654.25m³/a	区域供水管网
	污水排水系统	实际排水 527.43m³/a	定期拖运至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供电系统	6 千瓦时/年	区域供电系统
	绿化	450m²	/
	站房	85m²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油气回收系统	设置 1 套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固废处置	环保应急桶	含油抹布暂存
		垃圾桶	生活垃暂存

	5、水平衡图  <pre> graph LR FreshWater[新鲜水 654.25] --> LifeWater[生活用水 620.5] FreshWater --> GreenWater[绿化用水 33.75] LifeWater -- 损耗 93.07 --> LifeWater LifeWater --> LifeWaste[生活污水 527.43] LifeWaste --> WWTW[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WWTW --> Lantian[烂溪塘] GreenWater --> Evaporation[全部挥发或进入土壤] </pr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5、工艺流程 (1) 汽油工艺流程  <pre> graph LR GasolineTanker[汽油油罐车] --> G1 --> StorageTank[储油罐] StorageTank --> G2, N --> Dispenser[加油机] Dispenser --> G3, N --> FuelTruck[加油车] FuelTruck --> G4, N StorageTank -- 油气回收 --> GasolineTanker Dispenser -- 油气回收 --> StorageTank </pre> 图 2-2 汽油工艺流程图 (2) 柴油工艺流程  <pre> graph LR DieselTanker[柴油油罐车] --> G1, N --> StorageTank[储油罐] StorageTank --> G2, N --> Dispenser[加油机] Dispenser --> G3, N --> FuelTruck[加油车] FuelTruck --> G4, N </pre> 图 2-3 柴油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1) 卸油、加油工艺流程 采用的工艺流程是常规的自吸流程：成品油罐车将来油先卸到储油罐中，再由加油机本身自带的加油泵将油品从储油罐中吸到加油机中，经泵提升加压

	后给汽车加油，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 ① 储存过程中，汽油储存在阴凉、通风，并且远离火种、热源，密封的罐体中。 所有影响储油油气密闭性的部件，包括油气管线和所连接的法兰、阀门、快接头以及其他相关部件在正常工作状况下应保持密闭，油气泄漏浓度满足本标准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位限值要求。采用红外摄像方式检测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位时，不应有油气泄漏。埋地油罐应采用电子式液位计进行汽油密闭测量。应采用符合 GB 50156 相关规定的溢油控制措施。 ② 卸油过程中，使用平衡管连接卸油车和储罐，将卸油时挥发出来的汽油收集起来，从而达到回收利用的目的。 卸油时应保证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密闭。卸油前卸油软管和油气回收软管应与油品运输汽车罐车和埋地油罐紧密连接，然后开启油气回收管路阀门，再开启卸油管路阀门进行卸油作业。 卸油后应先关闭与卸油软管及油气回收软管相关的阀门，再断开卸油软管和油气回收软管。 ③ 汽车加油过程中，加油枪尾部安装吸风管，将加油时汽油挥发的气体回收至储罐中，储罐另接排气管，将吸入的油气从高空排放。 加油产生的油气应采用真空辅助方式密闭收集。油气回收管线应坡向油罐，坡度不应小于 1%，受地形限制无法满足坡度要求的可设置集液器，集液器的凝结液应能密闭回收至低标号的汽油罐中。加油软管应配备拉断截止阀，加油时应防止溢油和滴油。当辖区内采用 ORVR 的轻型汽车达到汽车保有量的 20%后，油气回收系统、在线监测系统应兼容 GB183526 要求的轻型车 ORVR 系统。新建、改建、扩建的加油站在油气管线覆土、地面硬化施工之前，应向管线内注入 10L 汽油并检测液阻。 （2）油气回收工艺流程 根据《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加油站卸油、储油、加油时排放的油气，应采用以密闭收集为基础的油气回收方法进行控制。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加油油气
--	---

回收系统（即二次油气回收）组成，油气回收只针对汽油。该系统的作用是通过相关油气回收工艺，将加油站在卸油、储油和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进行密闭收集、储存和回收处理，抑制油气无控逸散挥发。

①一次油气回收阶段（即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一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罐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的过程。

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罐车内，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②二次油气回收阶段（即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二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

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加油站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在 1.0 至 1.2 之间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收到油罐内。二次油气回收分为分散式油气回收和集中式油气回收两种形式。

营运后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见表 2-6。

表 2-6 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表

类别	产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备注
废气	汽油罐小呼吸损失	非甲烷总烃	间歇产生
	柴油罐小呼吸损失	非甲烷总烃	间歇产生
	汽油罐大呼吸损失	非甲烷总烃	间歇产生
	柴油罐大呼吸损失	非甲烷总烃	间歇产生
	加油作业损失	非甲烷总烃	间歇产生
	作业跑冒滴漏损失	非甲烷总烃	间歇产生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持续产生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持续产生

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位于盛泽镇盛坛公路西侧，公司现有员工 15 人，实行 8 小时三班制，年工作 365 天，厂区不设食堂、宿舍。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成立于 2002 年 7 月 3 日，公司成立时间较早，当时未按要求办理相关环保手续，项目运营至今未出现环保方面的纠纷，现申请补办环评手续。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2020 年度苏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空气中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年均浓度分别为 33 微克/立方米、47 微克/立方米、6 微克/立方米和 34 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和臭氧（O₃）浓度分别为 1.1 毫克/立方米和 162 微克/立方米。与 2019 年相比，PM_{2.5}、PM₁₀、NO₂、O₃ 和浓度分别下降 15.4%、16.1%、20.9% 和 5.3%，SO₂ 和 CO 持平。

表 3-1 2020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

污染物	评价指标	标准值（μg/m ³ ）	现状浓度（μg/m ³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0	6	10%	达标
NO ₂		40	34	85%	达标
PM ₁₀		70	47	67%	达标
PM _{2.5}		35	33	94%	达标
CO	日均值	4mg/m ³	1.1mg/m ³	28%	达标
O ₃		160	162	101%	不达标

根据表3-1，项目所在区O₃超标，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大气环境综合整治：《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总体及分阶段战略如下：到2020年，深化并推进工业锅炉与炉窑整治工作，坚决完成“散乱污”治理工作，完成重点行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钢铁行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以港口码头和堆场为重点加强扬尘污染控制，以油品监管、柴油货车综合整治、高排放车辆淘汰及提升新能源汽车占比为重点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从化工、涂装、纺织印染等工业行业挖掘VOCs减排潜力，确保SO₂、NO_x、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20%以上，加大VOCs和NO_x协同减排力度，在提前完成“十三五”约束性目标的基础上，确保将PM2.5浓度控制在39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力争达到75%以上，臭氧污染态势得到缓解。到2024年，全面优化产业布局，大幅提升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深挖电力、钢铁行业减排潜力，进一步推进热电整合，完成重点行业低VOCs含量原辅料替代目标。升级工艺技术，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各行业清洁化生产水

平。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全面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优化运输结构，完成高排放车辆与船舶淘汰，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比例，强化车船排放监管。建立健全监测监控体系。不断完善城市空气质量联合会商、联动执法和跨行政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推进PM2.5和臭氧协同控制，实现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臭氧浓度不再上升的总体目标。

特征污染物

①监测点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以近20年统计的当地主导风向为轴向，在厂址及主导风向下风向5km范围内设置1~2个监测点。本次环评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在项目所在地设置1个环境空气监测点对相关特征因子进行实测，符合大气导则要求，因此数据具有有效性和合理性。大气监测点位见表3-2。

表 3-2 项目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点位表

编号	监测点	监测因子
G1	荷塘月苑	非甲烷总烃

②监测因子

监测因子为非甲烷总烃

③监测时间和频率

本次评价委托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监测，监测时间为2021年6月7日至6月9日，监测频率为连续3天。

④监测结果统计及评价

采用单因子标准指数法进行评价。评价方法如下

$$Pi=Ci/Cs$$

式中：Pi-污染因子i的评价指数

Ci-污染因子i监测浓度的最大值(mg/m³)

Cs-污染因子i的环境质量标准值(mg/m³)

监测结果统计及评价结果见表3-3。

表 3-3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g/m ³)	监测浓度 范围 (mg/m ³)	最大浓 度占标 率 (%)	超标 率 (%)	达标 情况
荷塘月苑	非甲烷 总烃	小时 浓度	2	1.58~1.95	97.5	0	达标

根据监测数据，评价区大气监测点非甲烷总烃符合相应评价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2020年度苏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0年，苏州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纳入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的16个断面中，达标比例为100%，与2019年相比持平；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的占比为87.5%，与2019年相比持平，未达III类的2个断面均为湖泊。

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50个地表水断面中，达标比例为94%，与2019年相比，上升2个百分点，未达标的3个断面均为湖泊。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的占比为92%，达到2020年约束性目标和工作目标要求，与2019年相比，上升6个百分点，未达III类的4个断面均为湖泊。

3、声环境质量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状况，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在项目厂界进行监测，监测当日晴，风速2.2-2.4m/s，企业生产设备运行正常，监测结果见表3-2。

表 3-2 声环境质量现状结果

测点	N1（东）	N2（南）	N3（西）	N4（北）
昼间	56	58	55	54
夜间	46	48	47	44
标准	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由上表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内建设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

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故本项目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故本报告不再进行电磁辐射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

本项目在已建设的厂房内生产，厂区内及厂房内地面已全部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故本项目不进行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以本项目中心点位坐标原点。

表 3-3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东茂国际公馆	-85	-100	居民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类	西南	85
星城时代商业广场	115	0	居民	人群健康		东	90
漾滨春天	245	90	居民	人群健康		东北	240
汇景名苑	-720	0	居民	人群健康		西	700
荷塘月苑	-700	220	居民	人群健康		西北	720

2、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水环境环境保护目标相对厂界坐标以车间中心为坐标原点，相对排放口以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为坐标原点。

表 3-4 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界m				相对排放口m			与本项目的水利联系	环境功能
		距离	坐标		高差	距离	坐标			
			X	Y			X	Y		
烂溪塘	水质	260 0	-210 0	1600	0	0	0	0	有，纳污水体	(GB3838-2002) IV类标准
清溪河	水质	340 0	0	-340 0	0	480 0	0	-480 0	无	

3、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5、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故不需要明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标准。相关标准限值详见表 3-4。 表 3-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table><tr><th>区域</th><th>执行标准</th><th>标准级别</th><th>指标</th><th>浓度标准限值 mg/m3</th></tr><tr><td rowspan="16">项目 区域</td><td rowspan="1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 2012）</td><td rowspan="16">二级标准</td><td rowspan="2">PM10</td><td>年平均 0.07</td></tr><tr><td>24 小时平均 0.15</td></tr><tr><td rowspan="3">SO₂</td><td>年平均 0.06</td></tr><tr><td>24 小时平均 0.15</td></tr><tr><td>1 小时平均 0.50</td></tr><tr><td rowspan="3">NO₂</td><td>年平均 0.04</td></tr><tr><td>24 小时平均 0.08</td></tr><tr><td>1 小时平均 0.20</td></tr><tr><td rowspan="2">TSP</td><td>24 小时平均 0.3</td></tr><tr><td>年平均 0.2</td></tr><tr><td rowspan="2">CO</td><td>1 小时平均 0.01</td></tr><tr><td>24 小时平均 0.004</td></tr><tr><td rowspan="2">O₃</td><td>1 小时平均 0.20</td></tr><tr><td>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td></tr><tr><td rowspan="2">PM2.5</td><td>24 小时平均 0.075</td></tr><tr><td>年平均 0.035</td></tr><tr><td col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td><td>非甲烷总 烃</td><td>最大一次 2.0</td></tr></table>				区域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指标	浓度标准限值 mg/m3	项目 区域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 2012）	二级标准	PM10	年平均 0.07	24 小时平均 0.15	SO ₂	年平均 0.06	24 小时平均 0.15	1 小时平均 0.50	NO ₂	年平均 0.04	24 小时平均 0.08	1 小时平均 0.20	TSP	24 小时平均 0.3	年平均 0.2	CO	1 小时平均 0.01	24 小时平均 0.004	O ₃	1 小时平均 0.20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	PM2.5	24 小时平均 0.075	年平均 0.0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 烃	最大一次 2.0
	区域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指标	浓度标准限值 mg/m3																																		
	项目 区域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 2012）	二级标准	PM10	年平均 0.07																																		
					24 小时平均 0.15																																		
				SO ₂	年平均 0.06																																		
					24 小时平均 0.15																																		
					1 小时平均 0.50																																		
				NO ₂	年平均 0.04																																		
					24 小时平均 0.08																																		
					1 小时平均 0.20																																		
				TSP	24 小时平均 0.3																																		
					年平均 0.2																																		
				CO	1 小时平均 0.01																																		
					24 小时平均 0.004																																		
				O ₃	1 小时平均 0.20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																																		
				PM2.5	24 小时平均 0.075																																		
年平均 0.0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 烃	最大一次 2.0																																				
2、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 号，周边河道及																																							

纳污水体烂溪塘为 IV 类水质目标。

表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名称	IV 类标准值 (mg/L)	标准来源
pH 值	6~9 (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高锰酸盐指数	≤10	
COD	≤30	
BOD ₅	≤6	
氨氮	≤1.5	
总氮 (湖、库以 N 计)	≤1.5	
总磷 (以 P 计)	≤0.3 (湖、库 0.1)	
SS	≤60	水利部 SL63-94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噪声执行的具体标准值见表 3-6。

表 3-6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dB(A))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方位	标准限值 dB(A)	
				昼	夜
项目所在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东、南、西、北侧厂界	60	50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B 等级标准；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尾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 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中表 2 相关排放限值，SS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的一级 A 标准。根据《关于高质量推荐城乡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 (2018-2020) 的实施意见》，**城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 (COD、氨氮、总氮、总磷) 应执行“苏州特别排放限值”。**

表 3-8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别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本项目排口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pH	6~9
			COD	500mg/L

			SS	400mg/L
			NH ₃ -N	25mg/L
			TP ⁽¹⁾	1mg/L
苏州市 吴江平望生活 污水处理有限 公司排 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 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 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	表 2 II	COD	50mg/L
			NH ₃ -N ⁽²⁾	4（6）mg/L
			总氮	15mg/L
			TP	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SS	10mg/L
			COD	30mg/L
	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mg/L*		NH ₃ -N	1.5（3）mg/L
			TN	10mg/L
		TP	0.3mg/L	

注：（1）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2）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全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考核。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第 4.1.4.2 款规定，取样频率为至少每 2h 一次，取 24h 混合样，以日均值计。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加油站油气排放限值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相关标准。

表 3-9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废气排放浓度（mg/m ³ ）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非甲烷总烃	25*

注*：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的浓度限值，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4m。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相关标准。

表 3-10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因子	执行标准	无组织监控浓度 mg/m ³	
		监控点	浓度
非甲烷总烃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表 3-1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非甲烷总烃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	------	-----------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 3-12 加油站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通入氮气流量/(L/min)	最大压力/Pa	
18	40	
28	90	
38	155	

表 3-13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检测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储罐油气空间/L	受影响的加油枪数				
	1~6	7~12	13~18	19~24	>24
1893	182	172	162	152	142
2082	199	189	179	169	159
2271	217	204	194	184	177
2460	232	219	209	199	192
2650	244	234	224	214	204
2839	257	244	234	227	219
3028	267	257	247	237	229
3217	277	267	257	249	239
3407	286	277	267	257	249
3596	294	284	277	267	259
3785	301	294	284	274	267
4542	329	319	311	304	396
5299	349	341	334	326	319
6056	364	356	351	344	336
6813	376	371	364	359	351
7570	389	381	376	371	364
8327	396	391	386	381	376
9084	404	399	394	389	384
9841	411	406	401	396	391
10598	416	411	409	404	399
11355	421	418	414	409	404
13248	431	428	423	421	416
15140	438	436	433	428	426
17033	446	443	441	436	433
18925	451	448	446	443	441
22710	458	456	453	451	448
26495	463	461	461	458	456
30280	468	466	463	463	461
34065	471	471	468	466	466
37850	473	473	471	468	468
56775	481	481	481	478	478
75700	486	486	483	483	483
94625	488	488	488	486	486

各种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气液比均应大于等于 1.0 和小于等于 1.2 范围内					
---------------------------------------	--	--	--	--	--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工业区 2 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14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执行标准		厂界	标准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厂界外 1 米	2 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4、固废贮存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固体废弃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总量控制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VOCs；总量考核因子：/。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 ₃ -N、TP、TN；总量考核因子：SS。							
	2、总量控制指标							
	表 3-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表（单位：t/a）							
	环境要素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			预测外环境排放量（t/a）	建议申请量（t/a）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接管量(t/a)			
		生活污水	废水量（m ³ /a）	527.43	0	527.43	527.43	/
			COD	0.2110	0	0.2110	0.2110	/
			SS	0.1582	0	0.1582	0.1582	/
NH3-N			0.0158	0	0.0158	0.0158	/	
TP			0.0016	0	0.0016	0.0016	/	
TN	0.0211	0	0.0211	0.0211	/			
废气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外环境排放量（t/a）			
	非甲烷总烃	0.84		0	0.84	/		
固废	一般固废	0		0	0	/		
	危险固废	0		0	0	/		
	生活垃圾	4.56		4.56	0	/		
3、总量平衡方案								
（1）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新增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0.84t/a，根据苏环办[2014]148 号文件，非甲								

	烷总烃（以 VOCs 为总量考核因子）排放总量指标向吴江区环保局申请，在吴江区域内平衡。 （2）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 527.43t/a，根据苏环办字[2017]54 号文件，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不再需要审核区域平衡方案。 （3）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所有固废均进行处理处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无土建工程，主要为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一些机械噪声，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污染，施工方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声污染，减轻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施工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废气 1.1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油品损耗挥发形成的废气，其主要成分以“非甲烷总烃”计。正常营运时，油品损耗主要有卸油灌注损失、储油损失、加油损失，在此过程中汽、柴油挥发有非甲烷总烃产生。另外汽车入场加油在进出加油岛过程中产生微量的汽车尾气。 站内采用水泥混凝土站面，因此进出车辆引起的地面扬尘量很少，可忽略不计。加油工艺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油品损耗挥发形成的废气，其主要成份以非甲烷总烃计。正常营运时，油品损耗主要有卸油灌注损失、储油损失、加油作业损失，在此过程中汽、柴油挥发有非甲烷总烃产生。汽油相对密度（水=1）0.70~0.79，本项目取0.75，柴油相对密度（水=1）0.87~0.9，本项目取0.9，项目营运后汽油年通过量为$2360 \div 0.75 = 3147 \text{m}^3/\text{a}$，柴油年通过量为$160 \div 0.9 = 178 \text{m}^3/\text{a}$。 ①储罐大呼吸损失是指油罐进发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气而造成的油品蒸发损失。油罐进油时，由于油面逐渐升高，气体空间逐渐减小，罐内压力增大，当

压力超过呼吸阀控制压力时，一定浓度的油蒸气开始从呼吸阀呼出，直到油罐停止收油。参考文献《汽车加油站地下卧式储罐汽油损失的计算方法》可知，储油罐大呼吸烃类有机物平均排放率为 0.88kg/m^3 ；油罐车卸油时，由于油罐车与地下油罐的液位不断变化，气体的吸入与呼出会对油品造成的一定搅动蒸发，另外随着油罐车油罐的液面下降，罐壁蒸发面积扩大，外部的高气温也会对其罐壁和空间造成一定的蒸发。油罐车卸油时烃类有机物平均排放率为 0.6kg/m^3 ；

②油罐在没有收发油作业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在一天内的升降周期变化，罐内气体空间温度、油品蒸发速度、油气浓度和蒸汽压力也随之变化，这种排出油蒸气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叫小呼吸损失。本项目为地下油罐，温度波动较小，储油罐小呼吸造成的烃类有机物平均排放率为 0.12kg/m^3 ；

③加油作业损失主要指为车辆加油时，油品进入汽车油箱，油箱内的烃类气体被油品置换排入大气。车辆加油时造成的烃类气体排放率分别为：置换损失未加控制时是 1.08kg/m^3 、置换损失控制时为 0.11kg/m^3 。本加油站加油枪都具有一定的自封功能，因此本加油机作业时烃类气体排放率取 0.11kg/m^3 。

表 4-1 大气污染物产生系数

污染源名称		排放系数	通过量或转过量 (m^3/a)		烃排放量 (kg/a)		油气回收后烃排放量 (kg/a)	
			汽油	柴油	汽油	柴油	汽油	柴油
卸油灌注损失 (G2)	大呼吸损失	0.88kg/m^3 通过量	3147	178	2769.36	156.64	234.696	/
	卸油损失	0.60kg/m^3 通过量	3147	178	1888.2	106.8	160.02	
储油损失 (G3)	小呼吸损失	0.12kg/m^3 通过量	3147	178	377.64	21.36	32.004	
加油作业损失 (G4)	加油机作业损失	0.11kg/m^3 通过量	3147	178	346.17	19.58	29.337	
合计	/	/	/	/	5381.37	304.38	538.137	304.38

综合以上加油站的油耗损失，根据经验数据测算，非甲烷总烃废气无组织产生源强见表 4-2。

表 4-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情况

废气代号	主要污染物	排放量 t/a	污染源位置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G2~G4	非甲烷总烃	0.84	加油站	2126.1	5

1.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油品损耗挥发形成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损耗环节主要包括卸油灌注损失、储油损失、加油作业损失，针对不同换机的废气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如下：本加油站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并且在卸油及加油过程采用油气回收系统(见图 4-1、4-2)。本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由卸油气回收系统、汽油密闭储存、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在线监测系统和油气排放处理装置组成。该系统的作用是将加油站在卸油、储油和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收集、储存和送入油罐汽车的罐内，运送到储油库集中回收变成汽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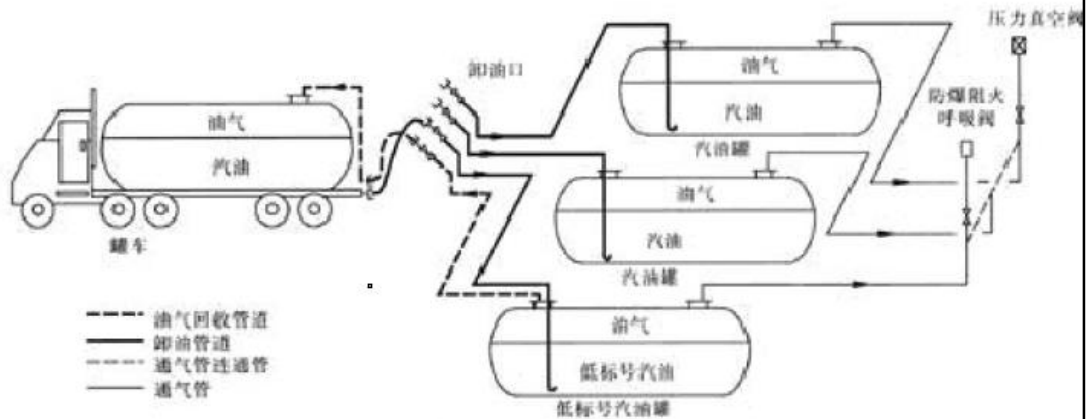


图 4-1 卸油油气回收流程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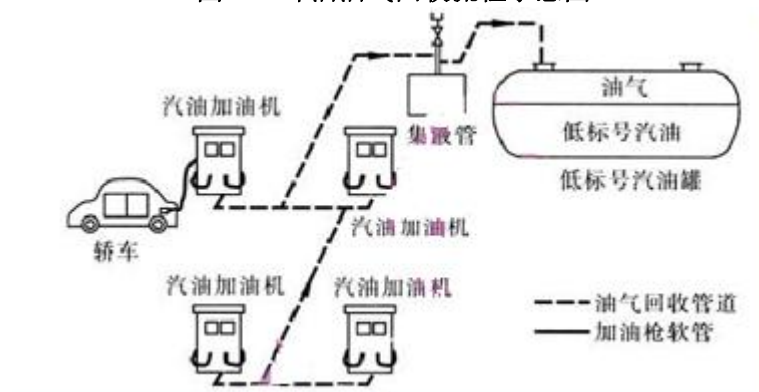


图 4-2 分散式加油油气回收流程示意图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也叫平衡式一次油气回收。卸油时，卸油软管连接罐车出油口和罐区卸油口，油气回收软管连接罐车油气回收口和卸油口的油气回收管道接口。当罐车内汽油流入加油站汽油罐时，汽油罐内油气通过通气管连通管进入到低标号汽油罐内，再通过油气回收管道流入到罐车内，即用相同体积的汽油将汽油罐内相同体积的油气置换到罐车内，整个过程中无油气排放。卸油时由于通气管上安装有压为真空，在设定工作压力内不会开启，不会造成油气通过通气管的排放。此方式为平回收，回收率可达 90%以上。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也叫二次油气回收。加油油气回收是指汽车在加油时，利用加油枪上的特殊装置，将汽车油箱中的油气经加油枪、真空泵、油气回收管道回收到油罐内。本项目采用分散式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即在加油站内每台加油机内部安装油气回收泵及相应的管道，加油机加油时回收的油气，经过管道进入加油站内低标号汽油罐内。 在线监测系统：在线监测加油油气回收过程中的气液比以及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和管线液阻是否正常的系统，当发现异常时可提醒操作人员采取相应的措施，并能记录、储存、处理和传输监测数据。 采用油气回收系统后非甲烷总烃回收效率可达到 90%，剩余无法回收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84t/a，通过不低于 5m 的排气管排放，排放浓度应$\leq 25\text{g/m}^3$，并在储罐安装环保型呼吸阀，确保油站内安全和环境良好。由于油气回收系统处理后排气筒高度为 5m，远低于 15m，因此，视作无组织排放。 综上，本项目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可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排放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很小。 除采取上述措施外，对于加油机作业时由跑滴漏造成的非甲烷总烃损失，本环评要求加油站加强操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学习，严格按照行业操作规程作业，从管理和作业上减少排污量。本加油站采用地埋式双层储油罐，油罐密闭性好，顶部有覆土和绿化植被，周围有回填的沙子和细土，因此储油罐罐室内气温比较稳定，受大气温度影响较小，可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经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储油罐小呼吸、跑冒滴漏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0.84t/a，
--	---

以无组织方式排放。

1.3 大气监测计划

表 4-3 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	执行排放标准
无组织大气	油气处理装置排气口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2-2020)
	油气回收系统	气液比、液阻、密闭性	每年一次	
	企业边界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厂房门窗或通风口、其他开口(孔)等排气口外1m距离地面1.5m以上设置2~3个监测点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标准

2、废水

2.1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站区内不设洗车场所，无洗车废水产生；

(1) 生活用水

生活用水主要为站内工作人员的日常生活用水和流动人口用水；生活用水定额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 版）的规定，按 80L/（人·d）计，站区工作人员为 15 人；流动人口用水考虑 100 人次/日；流动人口用水量，用水定额 5.0L/人·次，故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620.5m³/a，产污系数取 0.85，即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527.43m³/a，主要污染因子是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2) 绿化用水

绿化用水定额按 1.5L/m²·次计，每周浇洒一次浇洒面积按 450m² 计算（每年按 50 周计），故本项目道路及绿化用水为 33.75m³/a，全部挥发。

表 4-4 水污染物产生情况							
废水来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废水量 t/a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COD	527.43	400	0.2110	生活污水拖运至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烂溪塘
		SS		300	0.1582		
		NH ₃ -N		30	0.0158		
		TP		3	0.0016		
		TN		40	0.0211		

2.2 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拖运至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烂溪塘，不直接排放，属于间接排放。本项目外排水为生活污水，本次主要对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进行分析。

表 4-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H、TP、TN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	1#	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活性污泥法	DW001	是	■企业总排口 雨水排放口 清静下水排放口 温排水排放口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4-6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mg/L）
1	DW001	120.654266	31.147695	0.52743	吴江市盛	/	/	吴江市盛	COD _{cr}	500
									SS	400

					泽水 处理 发展 有限 公司			泽水 处理 发展 有限 公司	NH ₃ - N	45
									TP	8
									TN	70

表 4-7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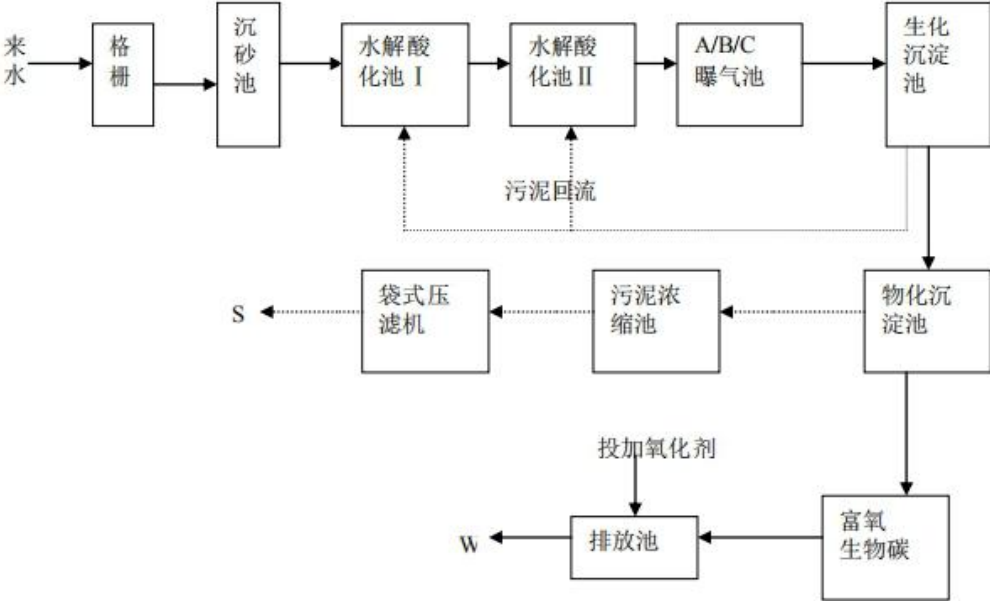
序号	排放口编 号	污染物种 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 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接管标 准）	CODcr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 准	500
2		SS		400
3		NH ₃ -H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 准》（GB/T31962-2015）B 标 准	45
		TP		8
4		TN		70

表 4-8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	--	--	--	--	--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cr	400	0.0006	0.2110
2		SS	300	0.0004	0.1582
3		NH ₃ -N	30	0.00004	0.0158
4		TP	3	0.000004	0.0016
5		TN	40	0.000006	0.0211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cr		0.2110
			SS		0.1582
			NH ₃ -N		0.0158
			TP		0.0016
			TN		0.0211

表 4-9 水污染源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	--	--	--	--	--	--	--	--	--

序 号	排 放 口 编 号	污 染 物 名 称	监 测 设 施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 装、运行、维护等 管理要求	自动 监测 是否 联网	自动 监测 仪器 名称	手工监 测采样 方法及 个数	手工 监测 频次	手 工 测 定 方 法
1	DW0 01	COD	/	安装在线监测、专 职人员负责环保设 施运行、维护确保	/	/	/	/	/
2		SS					/	/	/
3		NH ₃ -					/	/	/

		N		运行良好					
4		TP					/	/	/
本项目位于吴江区盛泽镇盛坛公路西，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527.43m³/a（1.45m³/d），项目所在地污水管网铺设到位，本项目生活污水定期拖运至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说明:污水厂污水处理主体工艺采用“水解酸化-A/B/C 曝气池-沉淀-物化加药-沉淀-富氧生物炭”，现状运行良好。公司设计污水处理量为 5 万 t/d，其中工业废水 3 万 t/d，生活污水 2 万 t/d，现已接纳生活污水 1.6 万 t/d，拟接管量为 2000t/d，剩余量为 2000t/d，已接纳工业废水 1.5 万 t/d 拟接管量为 3000/d，剩余量为 3000t/d，污水处理厂完全有余量可以接纳本期项目废水：且本项目生活污水水质简单，主要常规指标为 COD、SS、NH-N、P、TN 浓度均可达到进水标准，可生化性好，污水处理厂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水体的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改变纳污水体现有水质类别，不影响其正常使用功能。 因此，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完全有能力接纳本项目产生的废水。									
 <pre> graph LR 来水 --> 格栅 格栅 --> 沉砂池 沉砂池 --> 水解酸化池 I 水解酸化池 I --> 水解酸化池 II 水解酸化池 II --> AB_C曝气池 AB_C曝气池 --> 生化沉淀池 生化沉淀池 --> 物化沉淀池 污泥回流 --> 物化沉淀池 物化沉淀池 --> 富氧生物炭池 富氧生物炭池 --> 排放池 氧化剂 --> 排放池 排放池 --> W 排放池 --> 袋式压滤机 袋式压滤机 --> S 污泥浓缩池 --> 生化沉淀池 污泥浓缩池 --> 富氧生物炭池 </pre>									
图 4-4 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3 排污口设置情况及监测计划

表 4-10 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排污口编号及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口基本情况		监测要求			执行排放标准
					坐标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污水总排口 DW001	间接排放	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间断排放, 但有周期性规律	E120.654266 N31.147695	一般排放口	污水总排口	COD、SS、NH ₃ -N、TP、TN	1 年 / 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表 4 三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B 级标准

3、噪声

(1) 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项目噪声源强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1 噪声排放源源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或套)	等效声级(dB(A))	所在车间(工段)名称	排放方式	降噪效果 dB(A)
1	自吸泵	4	80	加油站	间歇	20
2	车辆噪声	/	85	加油站	间歇	20

(2) 预测分析

本项目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其安装应严格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定, 并采取隔声、吸声、消声、减振等防治措施。

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HJ2.4-2009)的规定, 选取预测模式, 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 计算过程如下:

预测模式

①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6)$$

式中：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

也可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Q/4\pi r^2 + 4/R)$$

式中：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alph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

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②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④预测值计算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故预测点位于本项目厂界四周外 1 米处。预测结果如下：

表 4-12 厂界噪声预测

声源名称	隔声后 噪声源 强 dB(A)	N1 厂界南		N2 厂界西		N3 厂界北		N4 厂界东	
		距离 m	影响值 dB(A)	距离 m	影响值 dB(A)	距离 m	影响值 dB(A)	距离 m	影响值 dB(A)
自吸泵	60	35	29.12	50	26.02	20	33.98	40	27.96
本底值	昼	/	56	58	55	54			

2021.06.07	夜	/	46	48	47	44
预测终值	昼	/	56.01	58	55.03	54.01
	夜	/	46.09	48.03	47.21	44.11

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表 4-13 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1m及西北处居民区各一个监测点	Leq（A）	1 年/次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固废

（1）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本项目加油站的固废包括清罐底渣、含油抹布、生活垃圾等。

本项目站区销售的润滑油为整瓶销售，加油站区不提供加润滑油服务，因此无废润滑油桶产生。

清罐底渣：油罐一般 5~10 年清罐一次，清罐产生底渣约 2t/次，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属于危险固废，类别为 HW08，代码为 900-249-08，直接由清罐公司委托运输公司运输至有资质单位处理。

含油抹布：油枪、地面擦拭产生，量约为 0.1t/a，根据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含油抹布代码为 900-041-49，可全环节豁免，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生活垃圾：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生活垃圾按每天 0.5kg/人计，顾客垃圾按 0.05kg/人次·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6/a，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规定，对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下表。

（2）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规定，对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

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下。

表 4-14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断依据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	生活残余物	4.56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GB34330-2017)
2	清罐油渣	清罐	半固	废油	2t/5a	√	/	
3	含油抹布	擦拭	固体	废油、纱布	0.1	√	/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其结果分析见下表。

表 4-15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吨/年）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半固	生活残余物	/	/	/	99	4.56
2	清罐油渣	危险废物	清罐	半固	废油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T,I	HW08	900-249-08	2t/5a
3	含油抹布		擦拭	固体	废油、纱布		/	/	900-041-49	0.1

（3）固体废物处置方式

表 4-16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99	4.56	填埋	环卫部门清运
2	清罐油渣	清罐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2t/5a	有资质单位处理	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含油抹布	擦拭		900-041-49	0.1	填埋	环卫部门清运

（4）危险废物分析

本项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处理，清罐产生底渣直接由清罐公司委托运输公司运输至有资质单位处理，本加油站区内不设危废暂存区。

5、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污染类型

本项目危险废物均储存于室内，室内地面已硬化重点区域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基本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不需要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进行评价。

（2）防范措施

实施分区防控措施：

本项目危废仓库为重点防渗区，危废仓库应采取地面硬化及防渗防漏措施，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粘土防渗层厚度 6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一般固废仓库及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其防渗性能不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项目防渗区域设置具体见下表。

表 4-21 分区防控措施一览表

场地	防渗分区	污染防治区域及部位	防渗要求
危废仓库	重点防渗区域	地面	等效粘土防渗层 $\geq 6\text{m}$ ，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一般固废仓库及生产车间	一般防渗区域	地面	等效粘土防渗层 $\geq 1.5\text{m}$ ，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6、环境风险评价

（1）评价依据

①风险调查

本项目为机动车燃油零售，危险物质为汽油、柴油，存储于地下储油罐。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进行辨识，汽油、柴油属于危险化学品，为第 3 类液体。

②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级。

根据建设项目设计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按照表 4-26 确定环境风险潜势。

表 4-2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程度 (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极高危害 (P1)	高度危害 (P2)	中度危害 (P3)	轻度危害 (P4)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V ⁺	IV	III	III
环境中度敏感区 (E2)	IV	III	III	II
环境低度敏感区 (E3)	III	III	II	I

注：IV⁺为极高环境风险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值 (Q)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物质总量及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frac{q_3}{Q_3} + \dots + \frac{q_n}{Q_n} \geq 1$$

式中：q₁，q₂...，q_n为每种危险物质实际存在量，t。

Q₁，Q₂...Q_n为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表 4-27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 _n /t	临界量*Q _n /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汽油	/	84	2500	0.0336

2	柴油	/	24	2500	0.0096
项目 Q 值Σ					0.0432
根据计算得出整个厂区内的 $Q=0.0432 < 1$ ，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③评价等级					
表 4-28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进行简单分析。					
(2)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本项目周边 300m 范围内的主要环境保护敏感目标，详见表 3-5，项目敏感点分布图详见附图 2。					
(3) 环境风险识别					
1) 加油站的主要环境风险为油品（易燃液体）装卸、储存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泄漏、火灾和爆炸事故。					
2) 事故后果主要为：①泄漏会引发火灾，致使火苗对厂内的构筑物、设备等造成破坏，同时对附近的人员造成烧伤等事故；②燃烧产物主要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③在燃烧时释放的大量烟尘对周围局部大气环境造成污染。④公司使用的物质具有一定的毒性(汽油、柴油等)，挥发的有毒有害气体对周围人体等会造成中毒影响，对局部大气环境造成超标污染。					
3) 向环境转移的主要途径为：挥发的有毒有害气体和燃烧产物进入到大气中，对局部大气环境造成污染；泄漏液体如控制不当，有可能流入加油站附近河浜，对地表水体造成污染。					
(4) 环境风险分析					
1) 对地表水的污染					
泄漏或渗漏的成品油一旦进入地表河流，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污染，影响范围小到几公里大到几十公里。污染首先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景观破坏，产生严重					

的刺鼻气味；其次，由于有机烃类物质难溶于水，大部分上浮在水层表面，形成一层油膜使空气与水隔离，造成水中溶解氧浓度降低，逐渐形成死水，致使水中生物死亡；再次，成品油的主要成分是 C4~C9 的烃类、芳烃类、醇酮类以及卤代烃类有机物，一旦进入水环境，由于可生化性较差，造成被污染水体长时间得不到净化，完全恢复则需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时间。

本项目周边环境中有地表水流过，由于本项目油罐区容积较小，并在油罐区设置了集水沟。因此当加油站一旦发生渗漏与溢出事故时，油品将积聚在油罐区，不可能溢出油罐区，也不会进入地表水体。

2) 对地下水的污染

储油罐和输油管线的泄漏或渗漏对地下水污染较为严重，地下水一旦遭到成品油的污染，将使地下水产生严重异味，并具有较强的致畸致癌性，根本无法饮用。又由于这种渗漏必然穿过较厚的土壤层，使土壤层中吸附了大量的燃料油，土壤层吸附的燃料油不仅会造成植物生物的死亡，而且土壤层吸附的燃料油还会随着地表水的下渗对土壤层的冲刷作用补充到地下水，这样即便污染源得到及时控制，地下水要完全恢复也需几十年、上百年的时间。

本项目地下油罐使用双层罐并对储油罐内外表面、防油堤内表面、油罐区地面、输油管线外表面进行防渗防腐处理，加油站一旦发生溢出与渗漏事故，油品将由于防渗层保护作用，积聚在储油区，对地下水不会造成影响；定期进行防渗漏监测，防止地下水污染。

3) 对大气环境的污染

根据国内外的研究，对于突发性的事故溢油，油品溢出后在地面呈不规则的面源分布，油品的挥发速度重要影响因素为油品蒸汽压、现场风速、油品溢出面积、油品蒸汽分子平均重度。

本项目采用地埋式储油罐工艺，加油站一旦发生渗漏与溢出事故时，由于本项目采取了防渗漏检查孔等渗漏溢出检测设施，因此可及时发现储油罐渗漏，

油品渗漏量较小，再由于受储油罐基及防渗层的保护，渗漏出的成品油将积聚在储油区。储油区表面采用了混凝土硬化，较为密闭，油品将主要通过储油区通气管及人孔井非密封处挥发，不会造成大面积的扩散，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加强管理

各类事故及非正常生产情况的发生大多数与操作管理不当有直接关系，因此必须建立健全一整套严格的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应在以下几个方面予以关注：

①加强油罐与管道系统的管理与维修，使整个油品储存系统处于密闭化，严格防止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②把每个工作人员在业务、工作与消防安全管理上的职责、责任明确起来。

③对各类贮存容器、机电装置、安全设施、消防器材等，进行各种日常的、定期的、专业的防火安全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落实到人、限期落实整改。

④建立夜间值班巡查制度、火险报告制度、安全奖惩制度等。

⑤本项目区域内禁止进行吸烟和使用手机等无线电设施。

2）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

由于自然灾害或人为原因，当事故灾害不可避免的时候，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是唯一可以抵御事故灾害蔓延和减缓灾害后果的有力措施。所以，如果在事故灾害发生前建立完善的应急救援系统，制定周密的救援计划，而在灾害发生的时候采取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以及系统的恢复和善后处理，可以拯救生命、保护财产、保护环境。目前，本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需定期组织学习事故应急预案和演练，根据演习情况结合实际对预案进行适当修改。应急队伍要进行专业培训，并要有培训记录和档案。同时，加强各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的建设，配有相应器材并确保设备性能完好。一旦风险事故发生，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应急指挥系统就位，保证通讯畅通，深入现场，迅速准确报警和通知相关部门，请求应急救援，防止事故扩大，迅速遏制泄漏物进入环

境。

3) 应急物资

本项目配备有一定的应急物资，在事故发生时可用于紧急救援。本项目站区应急物资配备情况见下表：

表 4-29 应急救援物资一览表

序号	安全设施类别	安全设施名称	位置或岗位	数量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一、预防事故设施					
1	检测、报警设施	高液位报警仪	油罐区	5 只	朱叶滨 15062586000
2		静电接地报警仪	站房	1 个	
3		防爆型磁致伸缩液位探棒	油罐	5 个	
4		双层罐泄露检测仪	油罐区、站房	5	
5		闭路监控摄像机	加油区、卸油区、站房	13	
6		监控器	站房	1	
7	设备安全防护设施	防撞柱	加油岛	6 只	
8	防爆、防火设施	防爆报警灯	站房外墙体上	15 只	
9		防爆工具（绝缘垫、绝缘工具）	站房、配电室	2	
10	安全警示标志	禁止标志（禁止吸烟、禁止烟火）	站内出入口处	若干	
11		禁止标志（熄火加油、禁止打手机）	加油区	若干	
12		警示标志（限速标志、注意安全）	站内出入口处	若干	
13		警示标志（注意安全、当心火灾、当心爆炸）	加油区	有	
14		紧急出口指示	站房	有	
15		卸油操作规程牌	油罐区	有	
16	污染清理设施	铝桶	站房、油罐区、卸油区	1	
17		吸油毡	辅助间	20 平方米	
二、控制事故设施					
18	泄压和止逆设施	油罐通气放散管	油罐	3	朱叶滨 15062586000
19		呼吸阀	油罐	1	
20		防雨型阻火器	油罐	1	
21	紧急处	应急照明灯	站房、卸油区	3	

22	理设施	紧急切断阀	加油机底部与加油机进油管线连接处	6	朱叶滨 15062586000
23		紧急拉断阀	加油枪和耐油输油胶管连接处	24	
24		紧急停电按钮	收银台	1	
三、减少与消除事故影响设施					
25	防止火灾蔓延设施	防火墙（不燃烧实体墙）	加油站工艺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之间	有	
26		围堰	油罐区	有	
27		防火门	站房	有	
28		水封井	加油站出口处	有	
29	灭火设施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加油岛	4	
30		35kg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储罐区附近	1	
31		8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各建筑物	14	
32		4kg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配电间	4	
33		灭火毯、水带	消防器材箱内	4	
34		消防沙箱（内置消防沙）	储罐区附近	1	
35		铜锹	消防器材箱内	3 把	
36	应急救援设施	急救箱（急救包）	站房	1	
37		便携式防爆手电筒	站房	1	
38	逃生避难设施	安全通道	站房	有	
39	劳动防护用品和装备	防静电工作服	加油员、管理人员	有	
40		防静电工作帽	加油员、管理人员	有	
41		耐油、防静电工作鞋	加油员、管理人员	有	
42		las 0011 耐溶剂手套	加油员	有	
43		防静电防寒服	加油员	有	
44		安全帽	加油员	有	
45		反光背心	加油员	有	
46		雨衣、雨靴	加油员	有	
47		口罩	检修人员	有	

（6）分析结论

本项目须加强事故防范措施，严格遵守事故防范措施及安全法律法查规的要求开展项目的生产建设，并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登记，将本项目风险事故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表 4-3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吴江盛泽江闽加油站双层罐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	(苏州)市	(吴江)区	(/)县	吴江区盛泽镇盛坛公路西
地理坐标	经度	120 度 38 分 31.894 秒	纬度	30 度 54 分 17.163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汽油、柴油，储存于地下储油罐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泄漏或燃烧过程中次伴生的一氧化碳废气，对大气环境、地表水、地下水产生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建筑物的防火安全设计执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 2、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 3、制定危险废物贮存、运输风险防范措施 4、建设事故应急池，防止发生事故时事故废水与消防水进入地表及地下水 5、制订全厂应急计划设计紧急疏散路线，定期组织事故抢救演习； 6、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风险应急措施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危险物质为汽油、柴油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故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后，处于可接受水平。				

表 4-3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汽油	柴油		
		存在总量/t	84	24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5000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__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__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F2□	F3□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S2□	S3□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G2□	G3□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D2□	D3□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 < 1$ ☒	$1 \leq Q < 10$ □	$10 \leq Q < 100$ □	$Q > 100$ □
		M 值	M1□	M2□	M3□	M4□
P 值		P1□	P2□	P3□	P4□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E2□	E3□		
	地表水	E1□	E2□	E3□		
	地下水	E1□	E2□	E3□		
环境风险	IV ⁺ □	IV□	III□	II□	I ☒	

潜势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简单分析 ☒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			易燃易爆 ☒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		
	影响途径	大气 ☒		地表水 ☒	地下水 ☐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	经验估算法 ☐	其他估算法 ☐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	AFTOX ☐	其他 ☐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到达时间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到达时间__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为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保障公众生命、环境和财产的安全。本次评价要求项目在生产运营过程中要注意做好包装材料存放、管理等各项安全措施，不得靠近热源和明火，保证周围环境通风、干燥，应加强车间内的通风次数。				
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应严格按照消防及安监部门的要求，做好防范措施。正常生产情况下，建设单位按照本次评价要求加强管理和设备的维护，并设立完善的预防措施和预警系统，并配备必要的设备设施，制定严格的安全操作规程和维修维护措施，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一旦发生事故，因为防护措施得力并反应迅速，可把事故造成的影响降到最小，本项目在环境风险方面来说 是可行的。				
注：“ ☐ ”为勾选项，“__”为填写项。						
土壤	厂内土壤监测点	石油烃	每年监测一次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装卸、储存、加油过程	非甲烷总烃	采用地埋式工艺，油气回收系统	达标排放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TN	定期拖运至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达标排放
声环境	建设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加油泵等，单台设备噪声值约为 55dB(A)-95dB(A)，通过相应的降噪措施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不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电磁辐射	/	/	/	/
	/	/	/	/
	/	/	/	/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清罐油渣	由清罐公司委托运输公司运输至有资质单位处理	“零”排放
		含油抹布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零”排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零排放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1、源头控制措施 2、分区防渗措施 3、跟踪监测措施 4、应急响应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建筑物的防火安全设计执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 2、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 3、制定危险废物贮存、运输风险防范措施 4、建设事故应急池，防止发生事故时事故废水与消防水进入地表及地下水 5、制订全厂应急计划设计紧急疏散路线，定期组织事故抢救演习； 6、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风险应急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a、建设单位应在项目投产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b、各污染物排放口明确采样口位置，设立环保图形标志；按规范设置采样口和采样平台；制定危险废物处置台账；定期监测污染物排放。			

六、结论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在全面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切实做到“三同时”，并在营运期内加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表 6-1 项目环保“三同时”检查一览表

项目名称	吴江盛泽江湾加油站双层罐改造项目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治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加油站	非甲烷总烃	经油气回收系统回收，回收率达 90%，最终经 1 根埋地油罐通气管排放，高度不低于 4m	(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15	与设备安装同步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雨污分流	达到接管标准	/	依托出租方
噪声	自吸泵	L _{Aeq}	隔声、减振	达到 GB12348-2008 的 2 类标准	2	与设备安装同步
固废	生产/生活	生活垃圾	合理处理处置	无渗漏，零排放，不造成二次污染	0	依托出租方
事故应急措施			自动监控系统、安全防护系统、应急设施、应急预案、环境风险管理等，详见环境风险管理章节		2	与设备安装同步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制定监测计划和环境管理计划		/	与设备安装同步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不设一般固废、危废仓库；		/	与设备安装同步
以新带老			雨水排放口安装切断阀门		1	与设备安装同步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水污染物总量在苏州市吴江平望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大气污染物总量在吴江区范围内平衡		/	环评审批阶段
绿化			依托厂区现有绿化		/	依托出租方
区域解决问题			供电、供水、排水和垃圾处置		/	/
防护距离			/		/	环评审批阶段
合计					20	/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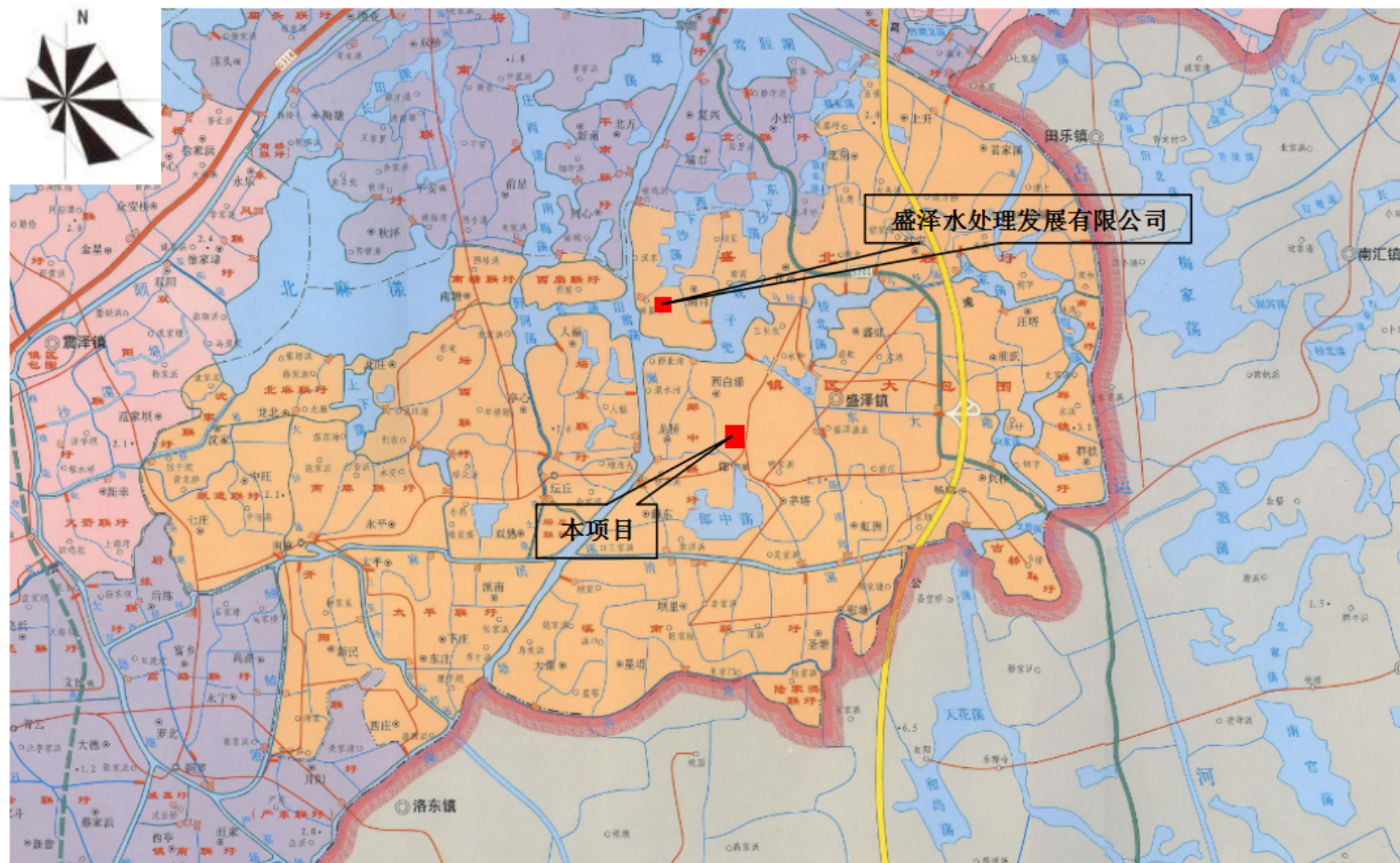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	0	0	0.84t/a	0	0.84t/a	0.84t/a
废水	废水量	0	0	0	527.43t/a	0	527.43t/a	527.43 t/a
	COD	0	0	0	0.2110t/a	0	0.2110t/a	0.2110 t/a
	SS	0	0	0	0.1582t/a	0	0.1582t/a	0.1582 t/a
	NH ₃ -N	0	0	0	0.0158t/a	0	0.0158t/a	0.0158 t/a
	TP	0	0	0	0.0016t/a	0	0.0016t/a	0.0016 t/a
	TN	0	0	0	0.0211t/a	0	0.0211t/a	0.0211 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4.56t/a	0	4.56t/a	4.56t/a
危险废物	清罐油渣	0	0	0	2t/5a	0	2t/5a	2t/5a
	含油抹布	0	0	0	0.1t/a	0	0.1t/a	0.1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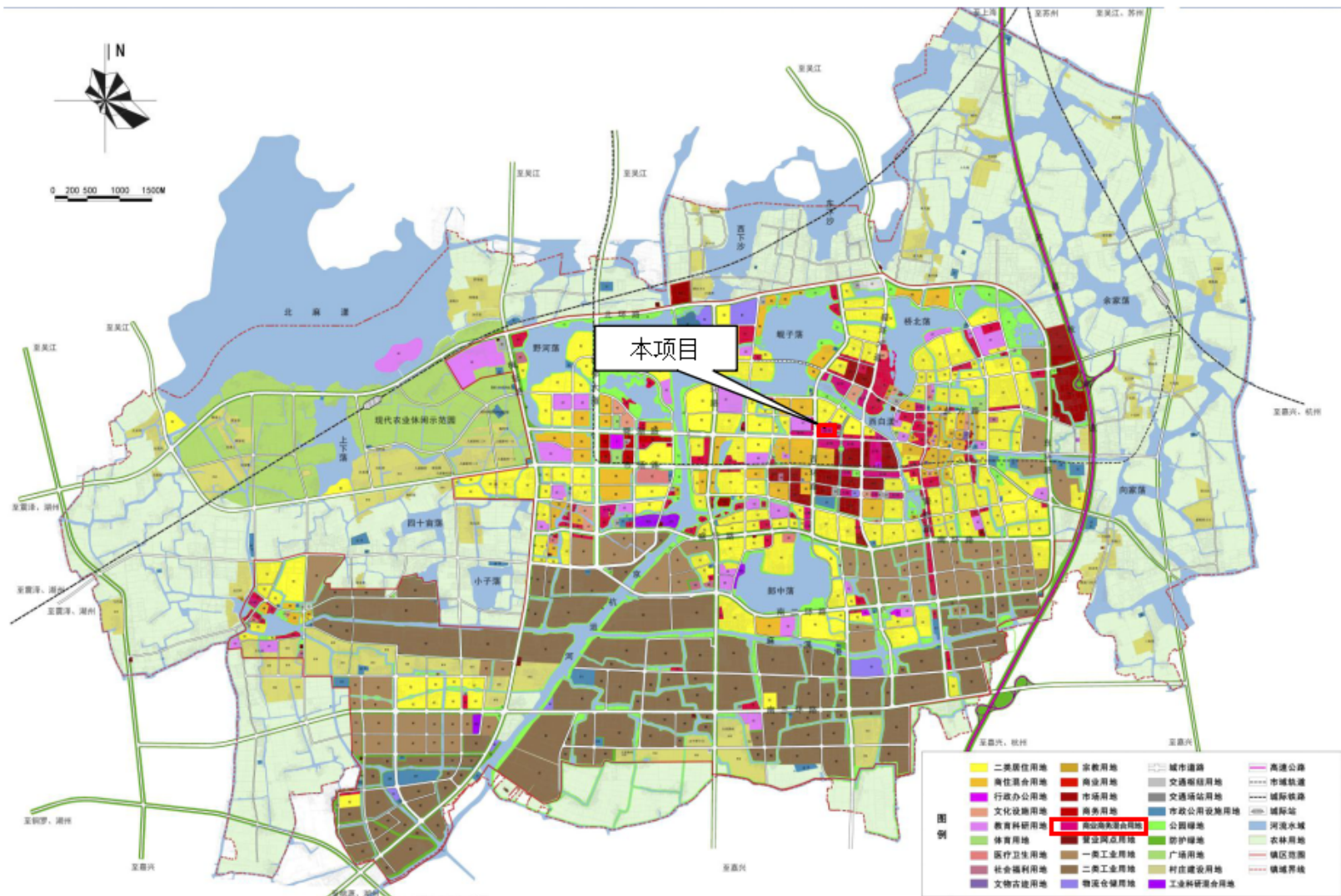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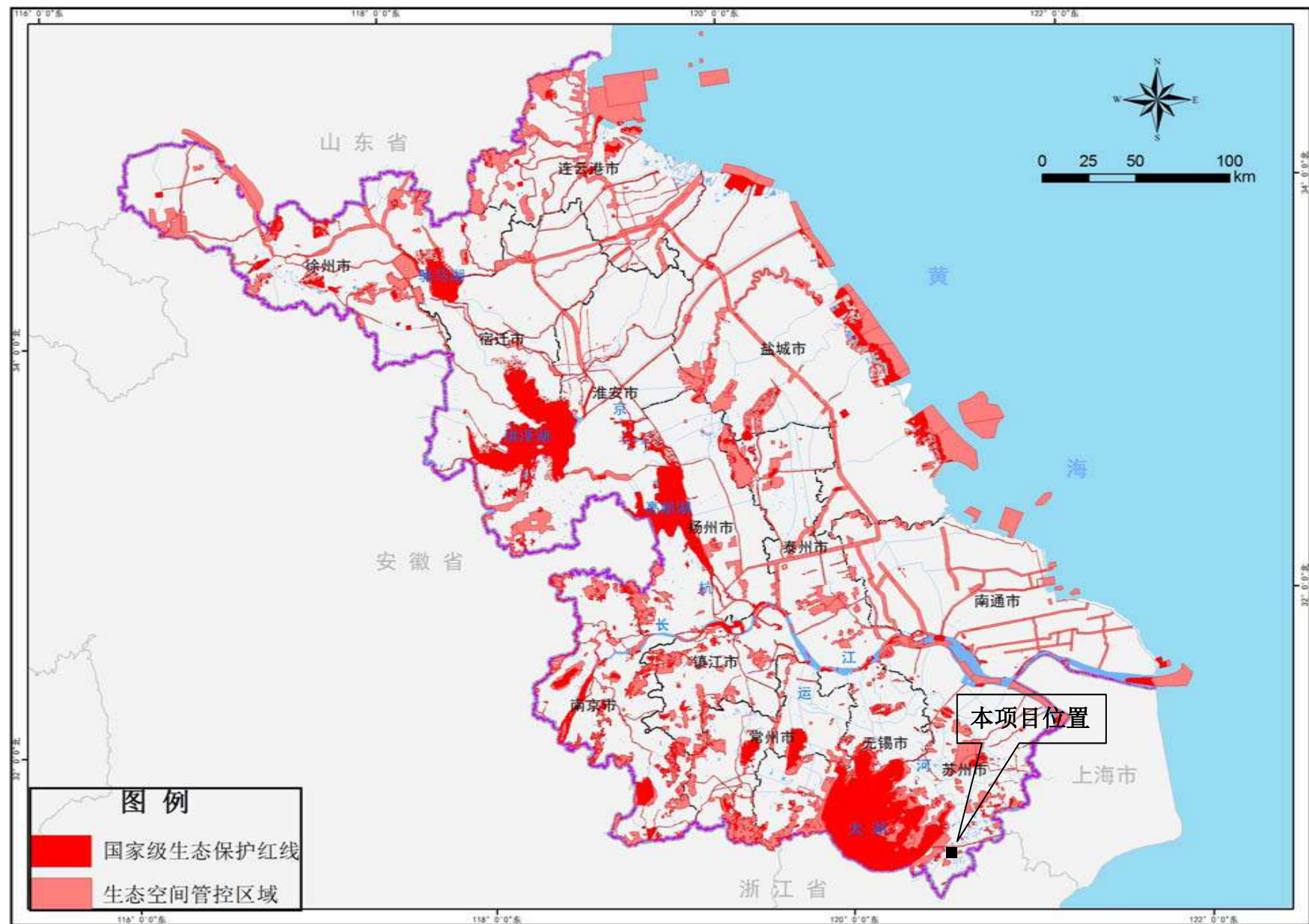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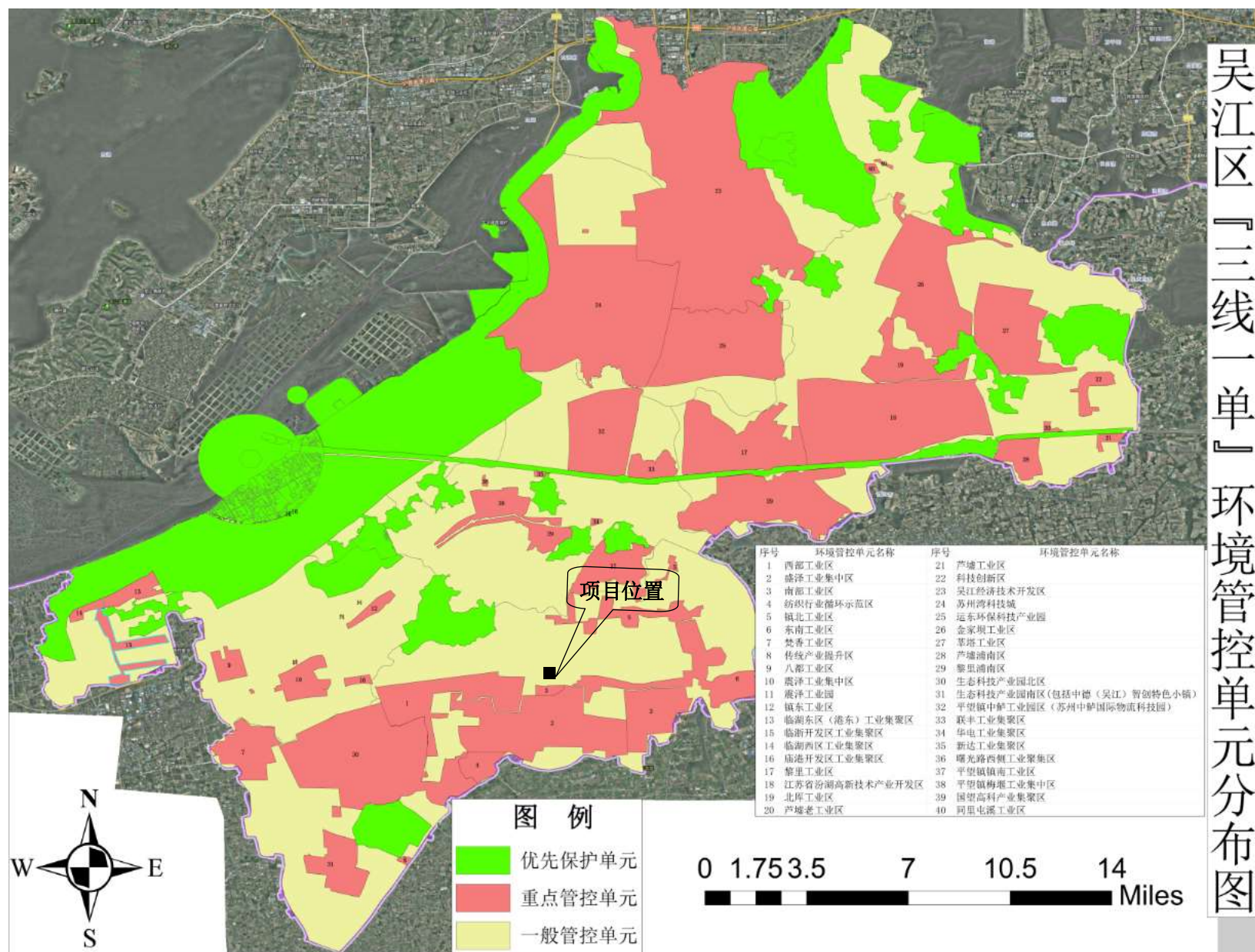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所在周边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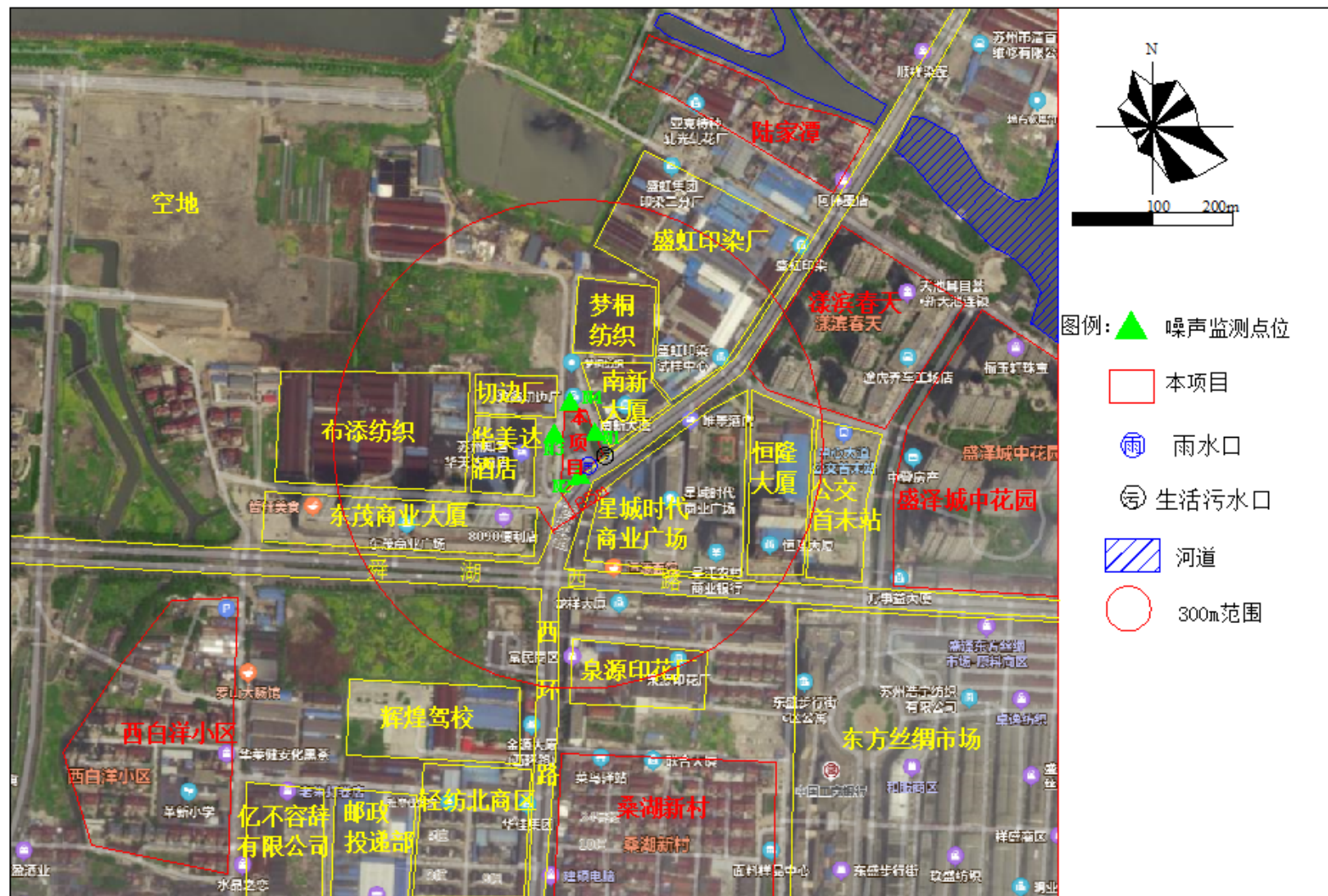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所在区域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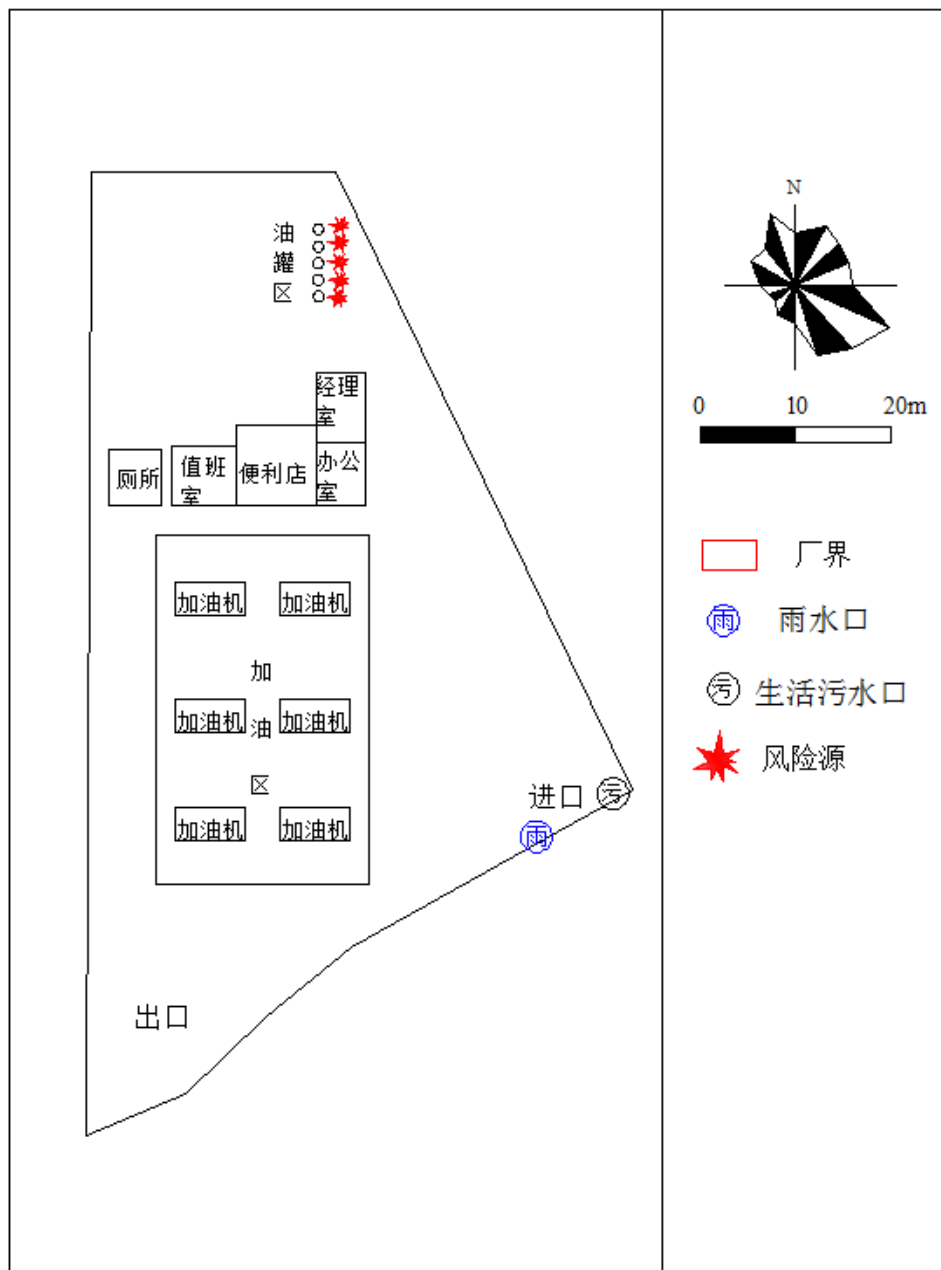
附图 4 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5 项目与吴江区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



附图6 项目周围环境状况图



附图7 厂区总平面图布置图

苏州市商务局文件

商运行〔2019〕355号

关于同意吴江盛泽江闽加油站 双层罐改造的批复

吴江区商务局：

你局上报的《关于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双层罐改造的请示》收悉，根据《苏州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要求，经研究，同意吴江盛泽江闽加油站在原址盛泽镇盛坛公路西进行双层罐改造。

加油站原规模为：30立方米汽油罐1只、25立方米汽油罐3只、30立方米柴油罐1只，总罐容135立方米；加油机6台12枪。加油站改造后规模为：30立方米双层汽油罐1只、25立方米双层汽油罐3只、30立方米双层柴油罐1只，总罐容135立方米；加油机6台24枪，同时进行埋地油罐双层管线改造并预留乙醇汽油储罐干燥设施，其他规模不变，改造资金由企业自筹解决。

接本批复后，请按《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且严格按照本批复所核准的内容进行防渗改造，并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工程完工后须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苏州市商务局
2019年6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苏州市吴江区排水管理处

建设项目污水环评现场勘查意见书

编号: 2021240

建设单位	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		
单位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盛坛公路西		
项目名称	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	1、东：南新大厦；2、南：西环路 3、西：知音华美达酒店；4、北：鸿鑫切边厂		
申报人	朱叶滨	联系电话	15062586000
建设项目污水 环评现场勘查 意见	经勘查，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的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建设项目所在无市政生活污水管网，该项目内部生活污水待市政生活污水管网完善后方有条件接出。		
备注	1. 《关于加强自建排水设施建设管理的相关规定》（苏排管〔2016〕7号） 2. 《关于试行建筑材料登记制度的通知》（吴住建规〔2015〕2号）		

苏州市吴江区排水管理处

2021年6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土地使用证



Nº 00983063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规定，由土地使用者申请，经调查审定，准予登记，发给此证。

吴江市国土局

44

吴江市



2002年 11月

土地使用者	洪元彪		
座落	盛泽镇西环路西侧		
地号	045015	图号	20.50-0.25
用途	商业服务业(11)	土地等级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36年11月10日
使用权面积	2126.13平方米		
其中共用分摊面积			
填证机关	  2002年11月08日		

房屋所有权人 洪元彪

房屋坐落 盛泽镇荡口街盛坛公路西首

丘(地)号 产别 私有房产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混合	2	1-2	360.00	非居住用房
		混合	2	1-2	192.00	非居住用房
		混合	1	1	24.00	非居住用房
合计					576.00	
以下空白						

共有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

土地使用情况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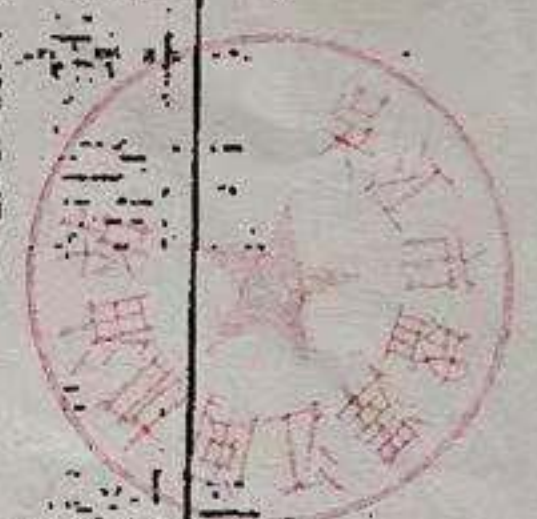
土地证号 使用面积(平方米)

又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元)	设定日期	约定期限	注销日期

附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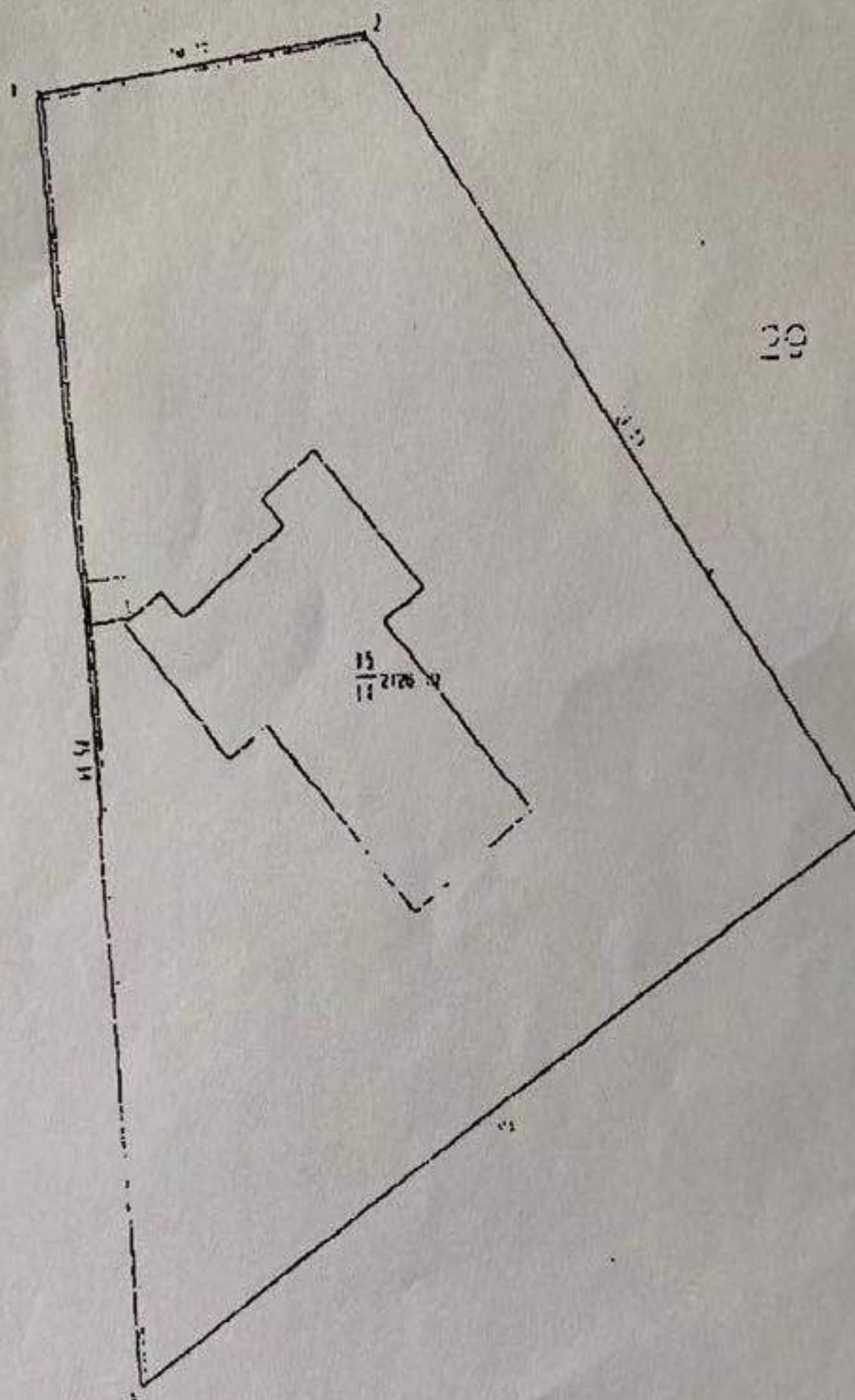


填发单位 (盖章)
填发日期: 2002 年 10 月 4 日

20.50-0.25-000045-15

N

29



绘图员:

审核员:

1900

年 月 日

55f202107007- GW

城乡污、废水接入排水管网协议

受托方： 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委托方： 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 (以下简称乙方)

托运方：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环境卫生管理所 (以下简称丙方)

为加快城市水环境治理，更好地达到市政府节能减排工作的总体要求，依据《吴江市排水许可实施细则》、《苏州市城市排水户分类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双方就污、废水接入城镇排水管网系统有关事宜签订如下协议：

第一条 排放标准、水量、接入地址及排放类别

- 1、按照“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乙方（其中重点工业排污企业）首先应符合《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标准，如果自行处理后不能达到上述标准，则必须在符合《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后才能接入城市排水管网。
- 2、乙方不得将含有有毒有害物质、易燃易爆物质、重金属及 B/C 比严重失调（ < 0.3 ）等影响污水厂运行的污废水排入城市管网。
- 3、乙方建筑物名称 吴江市盛泽江闽加油站，地址 盛泽镇盛坛公路西。
- 4、污水接管情况：

因周边市政生活污水管道未铺设到位，乙方的生活污水采用托运的方式运输到甲方污水厂进行集中处理。乙方需提供与丙方签订的生活污水拖运协议，并将生活污水拖运至甲方指定的污水处理厂：联合污水厂。

5、协议有效期：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6、乙方排放污水的类别为 生活污水。日最高排放量为 1T。属 一般 排水户。（1、重点工业排水户；2、重点排水户；3、一般排水户）

第二条 乙方需提供的资料

- 1、乙方必须出具接管方案审批表和验收意见（重点工业排污企业必须出具水质检测报告）。
- 2、乙方提供与具有相关资质的排水检测机构签订的《水样检测委托书》。

第三条 双方的约定

- 1、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乙方负责建设的污水排放管道经排水管理机构及甲方验收通过后方可接入城市管网，并在办理《排水许可证》后方可正式启用。乙方负责自建污水管的维修、养护。
- 2、乙方属重点工业排污企业的必须按照排水许可审批要求安装流量计、控制阀门、带自动取样装置的在线自动检测仪等设施，并负责维修、养护。
- 3、乙方擅自接入其他单位的污水，经甲方发现，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采取应急措施，报排水管理机构依法处置。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具体赔偿事宜按违约责任执行。
- 4、乙方排放污、废水的水质、水量发生较大变化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经排水管理机构重新核发排水许可证后，才能允许其排入城市污水管网。否则，甲方有权采取应急措

施，同时报排水管理机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

- 5、乙方排放的污水水质超过接纳标准但不全对污水处理设施造成损害的，可与污水处理运行单位经过协商签订协议，明确接纳标准、增缴一定的相关费用、并经市排水管理机构同意后方可向城市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 6、甲方接受接管委托后，必须保障乙方污水得到可靠处理。
- 7、甲方须加强对城市排水管网的疏通养护，保证城市排水管网的畅通。
- 8、甲方因污水处理设施检修、实施应急时，应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调度乙方的排水量等事宜，乙方应积极配合。

第四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 1、本协议任一条款如与国家或地方新出台的法律、法规有矛盾，则双方应根据新规定变更有关条款或重新订立协议。
- 2、甲乙双方任一方发生兼并、合并、分立、搬迁、破产等行为，则协议解除。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直接向城市管网偷排污水、未经预处理设施处理的超标污水或擅自接入其他单位污水，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造成影响的，甲方有权采取应急措施，同时报排水管理机构依法处理。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赔偿金额按造成的危害及社会影响确定。
- 2、乙方因严重超标、超量排放或泄露有毒有害物质，对甲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造成严重损害或对社会环境造成污染危害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采取应急措施，同时报排水管理机构依法处置，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赔偿金额按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3、甲方无故阻碍乙方正常排放污水对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第六条 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因素引起事故或城市排水设施改建、扩建、发生故障，双方应协商做好善后工作。

第七条 协议成立与终止

- 1、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到期前一个月甲乙双方根据当时的情况续订协议。
- 2、甲乙双方签订新协议、期满或解除条件成立，本合同终止。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市排放管理处备案一份。

第九条 其他事项

受托方（甲方）

签字（盖章）：

日期：

委托方（乙方）

签字盖章：

日期：

托运方（丙方）

签字（盖章）：

日期：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CH2106025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	吴江盛泽江闽加油站
委托单位	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SuZhou Changhe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mpany Limited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日

检 测 报 告

受检单位	吴江盛泽江湾加油站	地 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盛坛公路西
联系人	吴丹妮	电 话	15851684997
测试日期	2021.06.07	测试人员	刘家俊、张陈
检测环境条件	符合要求		
检测内容	噪声：区域环境噪声		
检测依据	详见附件 1		
主要仪器设备	详见附件 2		
检测结果	见后续页		

编制人： 陈晨

审核人： 杨杭彬

签发人： 俞庆明



发布日期： 2021 年 06 月 10 日

检 测 结 果

现场情况 简述:	监测日期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所属功能区	备注
	2021.06.07	昼间	15:00-15:55	晴	东风	2.2	2 类	—
		夜间	22:00-22:56	晴	东风	2.4		

监 测 数 据

点编号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dB(A)		备注
		2021.06.07		
		昼间	夜间	
N1	东厂界外 1 米	56	46	—
N2	南厂界外 1 米	58	48	
N3	西厂界外 1 米	55	47	
N4	北厂界外 1 米	54	44	
标准限值		≤60	≤50	

测点示意图见附图 1:

以下空白

一
境
★
检
一

质量控制表

监测日期	声级计型号	声校准器编号	校准结果[dB(A)]			是否合格
			监测前	监测后	示值偏差	
2021.06.07	AWA6228+	E-2-015	94.0	93.80	0.2%	合格
以下空白						

一
检
查
表

附件 1:

检测依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项目	检出限	检测依据
噪声	区域环境噪声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备注	— —		
以下空白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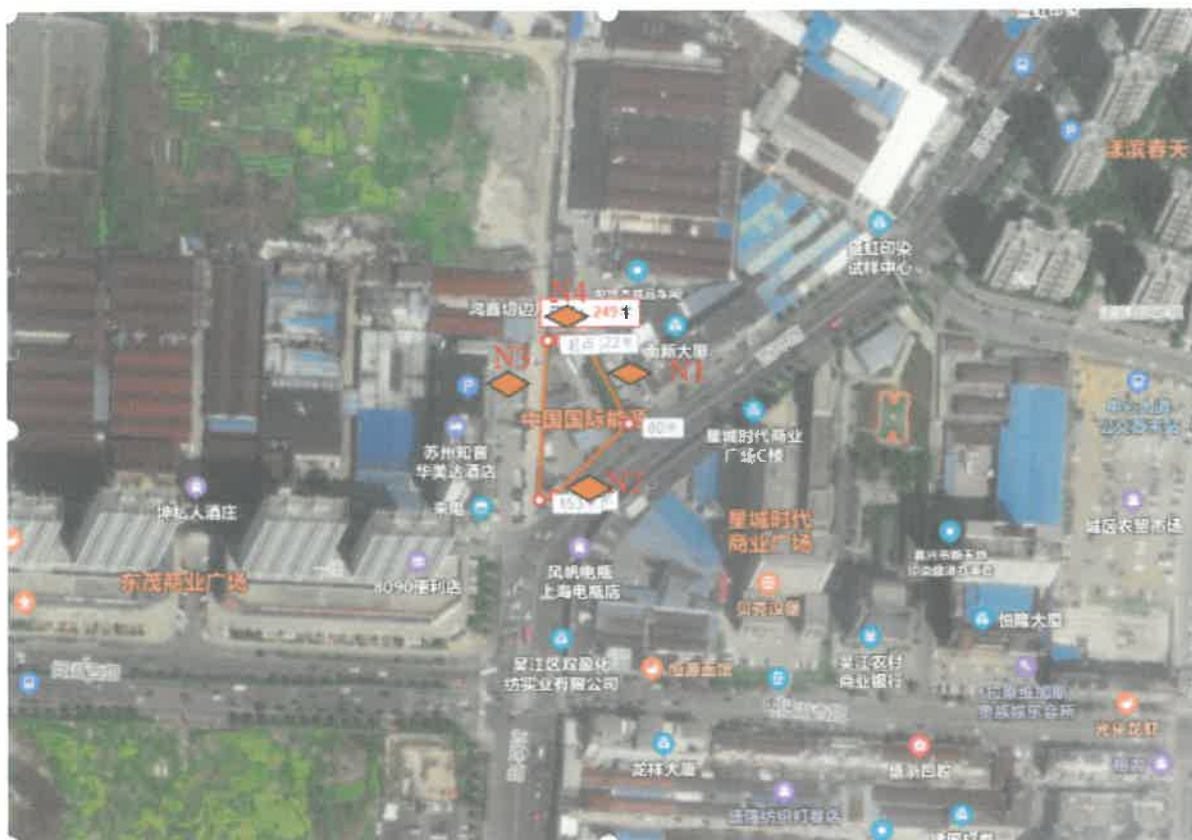
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

仪器编号	规格型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E-2-015	AWA6021	声校准器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E-2-016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E-2-022	PLC-16025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北京朋利驰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空白

审核章

附图 1 噪声监测点位图:



报告结束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CH2106026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	吴江盛泽江闽加油站
委托单位	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SuZhou Changhe Environmental Testing Company Limited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检 测 报 告

受检单位	吴江盛泽江润加油站	地 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盛坛公路西
联系人	吴丹妮	电 话	15851684997
样品来源	采样	样品状态	气态、固态
采样日期	2021.06.07~2021.06.09	采样人员	刘家俊、张陈、王志峰、刘立兵
分析日期	2021.06.07~2021.06.09	分析人员	潘赵霞、郝顶顶
检测环境条件	符合要求		
检测内容	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PM ₁₀		
检测依据	详见附件 1		
主要仪器设备	详见附件 2		
检测结果	见后续页		

编制人： 韩露

审核人： 杨桂林

签发人： 孟宪娟

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发布日期: 2021 年 06 月 18 日

天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

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1.06.07			
风向	东风			
环境参数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气温 (℃)	18.3	26.5	30.2	23.8
湿度 (%)	62.7	57.2	54.7	59.1
气压 (kPa)	102.4	101.7	101.1	101.9
风速 (m/s)	2.4	2.2	2.2	2.3

监测因子	单位	点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最大值	均值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mg/m ³	G1 荷塘月苑	1.79	1.92	1.90	1.92	1.92	1.88
		限值	2.0					
PM ₁₀	mg/m ³	G1 荷塘月苑	0.100	0.150	0.117	0.133	0.150	0.125
备注	1、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参考排放限值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测点示意图见附图 1

以下空白

环
境
检
测

检 测 结 果

监测日期	2021.06.08							
风向	东南风							
环境参数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气温（℃）	23.2		27.6		29.4		26.8	
湿度（%）	57.9		53.7		52.6		54.0	
气压（kPa）	101.4		101.0		100.8		101.1	
风速（m/s）	2.3		2.2		2.2		2.2	
监测因子	单位	点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最大值	均值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mg/m ³	G1 荷塘月苑	1.92	1.74	1.68	1.88	1.92	1.81
		限值	2.0					
PM ₁₀	mg/m ³	G1 荷塘月苑	0.133	0.150	0.133	0.133	0.150	0.137
备注	1、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参考排放限值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测点示意图见附图 1

以下空白

检 测 结 果

监测日期	2021.06.09			
风向	东风			
环境参数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气温 (℃)	26.6	28.5	30.4	25.5
湿度 (%)	54.6	52.2	50.4	55.2
气压 (kPa)	101.3	101.2	100.9	101.4
风速 (m/s)	2.3	2.3	2.3	2.3

监测因子	单位	点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最大值	均值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mg/m³	G1 荷塘月苑	1.80	1.95	1.65	1.58	1.95	1.75
		限值	2.0					
PM ₁₀	mg/m³	G1 荷塘月苑	0.117	0.133	0.117	0.133	0.133	0.125
备注	1、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参考排放限值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测点示意图见附图 1

以下空白

质控数据统计结果

质控措施 检测项目	质控样		平行样		加标回收		实验室空白
	保证值	测得值	数量	相对偏差(%)	数量	回收率(%)	数量
非甲烷总烃(总烃)(mg/m³)	/	/	/	/	1	109.6	1
非甲烷总烃(甲烷)(mg/m³)	/	/	/	/	1	105.0	1
非甲烷总烃(总烃)(mg/m³)	/	/	/	/	1	108.4	1
非甲烷总烃(甲烷)(mg/m³)	/	/	/	/	1	103.2	1
非甲烷总烃(总烃)(mg/m³)	/	/	/	/	1	102.2	1
非甲烷总烃(甲烷)(mg/m³)	/	/	/	/	1	98.3	1
备注	— —						
以下空白							

附件 1:

检测依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项目	检出限	检测依据
环境空气	非甲烷总烃	0.07mg/m³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PM ₁₀	0.010mg/m³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备注	— —		

附件 2:

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

仪器编号	规格型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E-1-010	福立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浙江福立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E-1-041	美国华志 PT-104/55S	电子天平	华志（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E-1-048	DYM3	空盒气压表	上海勃基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E-1-086	AX836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苏州中科计量技术有限公司
E-2-022	PLC-16025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北京朋利驰科技有限公司
E-2-032	UT333	温湿度计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E-2-054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青岛金仕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空白

附图 1:



报告结束

